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年度报告（更正后）

2025年02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志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卢雨佳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无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18,321,96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0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114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2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2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32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河南清水源、清水源	指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生环境、河南同生	指	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安得科技、陕西安得	指	陕西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16 年 1 月-12 月
上年同期、去年同期	指	2015 年 1 月-12 月
期初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
期末	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规范运作指引》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公司章程》、《章程》	指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会计事务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保荐人（主承销商）、财务顾问	指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PPP	指	PPP 是 Public Private Partnership 的字母缩写，是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是指政府为增强公共产品和服务供给能力、提高供给效率，通过特许经营、购买服务、股权合作等方式，与社会资本建立的利益共享、风险分担及长期合作关系。
BOT	指	民间兴建营运后转移模式是一种公共建设的运用模式，多以英文简称“BOT”称之，即 Build（建设）、Operate（运营）以及 Transfer（转让）三个单字的缩写。其为将政府所规划的工程交由民间投资兴建并经营一段时间后，再由政府回收经营。
EPC	指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 的字母缩写，意即“设计-采购-施工”，是指提供商受客户的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项目的咨询、设计、采购、施工、安装、验收、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并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项目的质量、工期、造价等向业主负责，同时可依法将所承包工程中的部分工作发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分包企业。

BT	指	BT 是英文 Build(建设)和 Transfer(移交)缩写形式，意即"建设--移交"，是政府利用非政府资金来进行非经营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一种融资模式。
----	---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清水源	股票代码	300437
公司的中文名称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清水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enan Qingshuiyuan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志清		
注册地址	河南省济源市轵城镇 207 国道东侧正兴玉米公司北邻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59000		
办公地址	河南省济源市轵城镇 207 国道东侧正兴玉米公司北邻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590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qywt.com.cn		
电子信箱	dongshihui@qywt.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晓军	王肖蕊
联系地址	河南省济源市轵城镇 207 国道东侧正兴玉米公司北邻	河南省济源市轵城镇 207 国道东侧正兴玉米公司北邻
电话	0391-6089790	0391-6089342
传真	0391-6089341	0391-6089341
电子信箱	dongshihui@qywt.com.cn	dongshihui@qywt.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海淀区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董超、李斌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 号	武佩增、刘建森	2015 年 4 月 23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 号	杨曦、武佩增	2016 年 7 月 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元）	461,250,396.59	398,033,574.94	15.88%	424,554,516.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300,687.30	39,121,553.86	0.46%	36,953,913.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6,352,182.51	33,953,118.94	7.07%	36,394,655.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386,743.32	28,317,952.09	-3.29%	42,486,297.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95	0.2285	-12.69%	0.26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95	0.2285	-12.69%	0.26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7%	11.00%	-5.13%	16.68%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486,302,360.80	480,645,568.67	209.23%	306,651,721.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72,999,991.50	423,295,085.64	177.11%	234,675,715.47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	------	------	------	------

营业收入	114,960,435.21	90,614,618.01	105,955,267.37	149,720,076.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24,878.36	7,224,510.08	6,896,720.39	15,554,578.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529,079.52	6,142,663.04	6,600,974.30	15,079,465.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53,820.04	33,251,401.24	-11,613,425.59	15,002,587.7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49,531.31	433,717.98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00,773.20	4,990,054.90	658,5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5.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96,573.18	400.00	-549.9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56,323.29		
减：所得税影响额	499,310.28	912,076.75	98,692.51	
合计	2,948,504.79	5,168,434.92	559,257.5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

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作为具备规模和技术优势的水处理剂生产企业，主要业务为水处理剂研发、生产和销售。本公司所属行业为环保产业的水处理领域，主要产品包括有机磷类水处理剂、聚合物类水处理剂、化工原料销售。公司是目前中国最大的水处理化学产品专业生产厂家之一，是该行业唯一的上市公司，产品出口世界各地，广泛应用于油田、石化、电力、冶金、纺织印染助剂等行业。公司以客户需求为核心，并建立了与之对应的研发模式、采购模式、生产模式和销售模式。

近年来，受水处理剂行业竞争加剧及下游客户需求放缓等因素影响，水处理剂行业盈利水平增长缓慢。为此，公司制定了“坚持自主创新，以水处理剂的生产、销售为支柱，以水处理剂技术的应用为突破，以水处理工程咨询、工程施工、技术服务、托管运营为增长点，把公司建成水处理领域国内领先、世界一流的专业的生产和综合性服务企业”的战略目标，积极开展外延式并购。公司在年内收购了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将市政污水处理，工业废水，固体废弃物处理，环境工程设计施工等产业纳入公司业务体系，初步实现了公司战略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6,125.04万元，同比增长15.88%，保证了较高了增长态势。公司将在发展水处理剂技术的应用基础上，把握国内环保产业尤其是水处理行业大发展的契机，努力打造“水处理剂生产销售，水处理工程设计、施工、运营，环保设备销售”的业务体系，为股东创造更大利益。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购买陕西西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股份，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完成购买陕西西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15%股份所致
固定资产	主要系募投项目北京营销中心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无形资产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购买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合并报表所致
在建工程	主要系募投项目建设加大投入所致
预付账款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购买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合并报表所致
其他应收款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购买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合并报表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主要系报告期末闲置募集资金理财到期收回所致。
工程物资	主要系报告期内募投项目建设购入工程物资所致。
存货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购买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合并报表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系报告期内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对中原环保伊川水务有限公司投资，持股比例 10%
开发支出	主要系报告期内研发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同生子公司晋开 900 吨脱盐水项目反渗透膜元件，及晋开 300/500 脱盐车站防腐油漆施工摊销费用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艾驰环保有限公司	新设公司	100 万美元	美国马萨诸塞州				0.20%	否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是国内最大的水处理剂专业生产、研发、服务企业之一，是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6年，公司继续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围绕聚合物产品工业化、聚合物工艺开发、马丙共聚产品分子量控制、实验样品性能检测等几个方面开展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果。首先：公司完成了多氨基多醚基亚甲基膦酸的研制、溶剂法水解聚马来酸酐的研制、聚合物产品工业化三个年度确定的研发任务，其中QSYH1001、1002、QSYW1000、等8种聚合物产品完成工业化生产并投入市场。第二，公司继续深入进行重金属土壤修复的实验，进行土壤淋洗试验和试剂合成，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了公司下达的任务，保证了重金属土壤修复项目的顺利进行。第三，公司2016年共下发客户技术规范36个，产品生产工艺文件修订15种、参与制定2项国家标准、3项行业标准，母公司本身获得了2项发明专利授权，尚有2项发明专利和7项实用新型专利在申请中。清水源（上海）公司5项实用新型已颁发证书，2项发明专利、4项实用新型正在审查中。同生环境取得3项与污水处理技术相关的专利，并完成对“同生环境”、河南国威化学“威莱特”商标的分类增项。公司产品研发手段，自主创新能力，工艺技术水平，质量管控能力得到较大提升。

（二）丰富的水处理托管运营经验优势

2016年完成收购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后，公司获得了同生环境丰富的水处理工程设计、施工、运营经验，初步打造了“全方位”、“全系统”和“全程”的一体化水处理服务模式。为把握机遇，迅速抢占水处理服务市场，公司在现有募投项目伊川二污 BOT 项目，晋煤华昱脱盐水、中水回用 BOT 项目的基础上，迅速开拓新的市场，目前已经参与技术交流及商务谈判的电力污水处理、工业废水处理、油泥、有机固废等项目有27个，其中济源直饮水项目已经完成，海南金海造纸厂废水项目已准备中试，安徽池州PPP项目已成立分公司。未来公司将在水处理服务内树立丰富、长期的大型项目运营经验和良好的业界口碑，不断提高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

（三）管理团队优势

以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志清先生为代表的核心管理团队在水处理剂及相关行业拥有丰富的管理经验，部门经理以上人员平均司龄超过10年。经过十多年的创业发展，公司管理团队积累了丰富的水处理剂研发、生产、销售经验和丰富的管理经验。并且又与中科院院士团队，国家千人计划专家，海外专家、院校教授等专业人士签订了合作协议，具有知识储备丰富的专家团队作为后盾为公司更大更强的发展提供不断支撑。并且随着海外业务的不断发展，公司团队现具有国际化的视野，拥有大型外

资企业的资深管理、技术人才，公司以后的发展具有技术与管理两大保障，在国际市场上也具有一定竞争力。

（四）客户优势

公司是国内首家水处理剂行业的上市公司，主要产品涵盖阻垢剂、分散剂、阻垢缓蚀剂、杀菌防腐剂、金属离子螯合剂、日化助剂、纺织印染助剂、造纸助剂等八大系列六十多种产品，可以充分满足下游客户采购品种多样化的需求，广泛应用于化工、钢铁、电力、污水处理、自来水、纺织、印染、石油、造纸等行业。

近年来，公司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与稳定的客户关系。参与制定起草57项国家和行业标准，产品出口46个国家和地区。管理层及决策层拥有丰富的技术经验与产业投资经验，资源整合能力强，风险控制体系严密，领先的生产技术和产能规模使公司产品在成本和质量控制、市场形象等方面具有相对优势，保证了公司对下游客户供货的及时性和稳定性。2016年收购同生环境后，公司迅速扩展了业务体系，在保持水处理剂领域的优势地位的同时不断开户外水处理服务领域新客户，不断扩大竞争优势。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6年公司在不断实现资本优化重组和创新发展的基础上,通过外延式扩张,公司主营业务及资产规模继续保持较快速增长。报告期内公司紧扣国家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以大环保为主题,以业绩为主线,以管理创新和科技研发为两翼,以科学管理方法为保障,以研发创新能力为动力,推进各项建设,搭建核心技术,将工业废水、城乡污水、固体有机废弃物领域的优先发展作为战略目标,夯实环保管理安全基础,建设企业文化,实现企业管理、产业结构、产品研发、人才引进的战略升级,致力于成为世界一流的环保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6,125.0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5.88%;实现营业利润4,640.7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8.14%;实现净利润3,930.0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0.46%。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达到148,630.24万元,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17,300.00万元,分别较上年期末增长 209.23%、177.11%。

二、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做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 不断扩大外延式并购

报告期内,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钟盛、宋颖标持有的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完成之后,公司获得了同生环境丰富的水处理服务领域的经营管理经验及其客户,正式进军环保领域。为实现“坚持自主创新,以水处理剂的生产、销售为支柱,以水处理剂技术的应用为突破,以水处理工程咨询、工程施工、技术服务、托管运营为增长点,把公司建成水处理领域国内领先、世界一流的专业的生产和综合性服务企业”的战略目标,打下坚实基础。

(2) 积极推动产业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与新三板公司陕西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 80,702,400 元收购张毅敏、尚洁等 44 名自然人持有的陕西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1%的股份,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已经获得41.15%股权。通过本次收购,公司可借助安得科技在水处理领域积累的技术经验、研发优势和客户资源,实现协同稳步发展,通过整合资源,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市场拓展能力以及后续发展能力,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司在生态环保领域的市场占有率,对实现公司的战略目标具有积极的推动作用。

(3) 提升技术研发能力

2016年共下发客户技术规范36个,产品生产工艺文件修订15种、参与制定2项国家标准、3项行业标准,获取2项发明专利授权,正在申请了2项发明专利和7项实用新型专利,清水源(上海)公司5项实用新型已颁发证书,2项发明专利、4项实用新型正在审查中,同生环境取得3项与污水处理技术相关的专利。2016年,公司研发部门围绕聚合物产品工业化、聚合物工艺开发、马丙共聚产品分子量控制、实验样品性能检测等几个方面开展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果。完成了多氨基多醚基亚甲基膦酸的研制、溶剂法水解聚马来酸酐的研制、聚合物产品工业化三个年度确定的研发任务,其中QSYH1001、1002、QSYW1000、等8种聚合物产品完成工业化生产并投入市场。围绕聚合物的开发,开展了大量的阻垢、分散性能测试,在原有国标方法基础上,结合罗门哈斯、钜迈的方法,用阻碳酸钙、阻磷酸钙、阻硫酸钙、高岭土分散、氧化铁分散、鼓泡法等实验获取大量数据,用于指导聚合物的开发工作。公司将紧密围绕公司制定的发展战略,增强技术创新,加大研发投入,将公司打造成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环保类高新技术企业。

(4) 加强团队建设,提升企业实力

报告期内,公司规模不断扩大。公司不断调整和优化经营管理体制,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和相关部门关于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积极提高管理水平,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和内控制度,及时准确完整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为建立和完善公司与员工的利益共享机制,提高公司的竞争力和凝聚力,倡导公司与个人共同持续发展的理念,充分调动公

司员工的积极性和创新力。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61,250,396.59	100%	398,033,574.94	100%	15.88%
分行业					
水处理行业	420,621,561.07	91.19%	349,532,642.68	87.81%	20.34%
其他行业	40,628,835.52	8.81%	48,500,932.26	12.19%	-16.23%
分产品					
水处理剂产品	326,491,559.10	70.78%	302,712,595.42	76.05%	7.86%
氯甲烷	39,388,817.52	8.54%	47,126,221.32	11.84%	-16.42%
其他产品	28,356,643.30	6.15%	48,194,758.20	12.11%	-41.16%
工程施工设计	42,279,243.77	9.17%			
环保设备及配件	10,802,316.23	2.34%			
工业水处理	8,067,034.60	1.75%			
污水处理	5,864,782.07	1.27%			
分地区					

国外	143,033,003.07	31.01%	135,880,064.00	34.14%	5.26%
国内	318,217,393.52	68.99%	262,153,510.94	65.86%	21.39%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水处理行业	420,621,561.07	313,416,432.54	25.49%	20.34%	12.34%	5.30%
其他行业	40,628,835.52	29,059,737.87	28.48%	-16.23%	8.83%	-16.47%
分产品						
水处理剂产品	326,491,559.10	249,850,846.85	23.47%	7.86%	7.41%	0.32%
氯甲烷	39,388,817.52	28,202,155.56	28.40%	-16.42%	9.69%	-17.04%
工程施工设计	42,279,243.77	28,352,125.10	32.94%	100.00%	100.00%	100.00%
环保设备及配件	10,802,316.23	5,630,788.56	47.87%	100.00%	100.00%	100.00%
工业水处理	8,067,034.60	3,259,211.75	59.60%	100.00%	100.00%	100.00%
分地区						
国内	318,217,393.52	255,065,488.81	19.85%	21.39%	31.52%	-6.17%
国外	143,033,003.07	87,410,681.60	38.89%	5.26%	-20.73%	20.0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水处理剂行业(不含外购产品)	销售量	吨	67,472.04	54,367.82	24.10%
	生产量	吨	68,628.18	56,079.97	22.38%
	库存量	吨	1,893.64	3,220.08	-41.19%
其他行业	销售量	吨	78,095.18	65,599.66	19.05%
	生产量	吨	82,073.79	68,412.4	19.97%
	库存量	吨	26.31	97.84	-73.1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水处理剂行业库存量较上年同期减少 41.19%，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水处理剂行业生产量较上年同期增加 12548.21 吨，销量较上年同期增加 13104.22 吨，两者之间增量差额 556.01 直接导致库存量较上年减少 556.01 所致。

其他行业库存量较上年同期减少 73.10%，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水处理剂行业生产量增加，水处理行业中 ATMP 等产品需要领用盐酸为原材料进行生产，导致其他行业中的盐酸库存量减少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水处理剂产品	原材料	193,550,978.03	77.28%	180,466,507.20	77.58%	7.25%
水处理剂产品	人工工资	8,912,313.40	3.56%	8,455,053.00	3.63%	5.41%
水处理剂产品	制造费用	38,708,433.45	15.45%	35,238,360.55	15.15%	9.85%
水处理剂产品	其他	9,297,502.58	3.71%	8,450,977.49	3.64%	10.02%
氯甲烷	原材料	22,140,379.74	78.51%	19,507,735.65	75.87%	13.50%
氯甲烷	人工工资	1,225,249.36	4.34%	1,275,527.08	4.96%	-3.94%
氯甲烷	制造费用	4,836,526.47	17.15%	4,928,504.49	19.17%	-1.87%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	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股权取得时点	2016年7月19日
股权取得成本	494,800,000.00
股权取得比例(%)	100.00
股权取得方式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
购买日	2016年7月19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股权变更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67,453,243.84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18,700,649.50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	172,52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322,280,000.00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494,8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90,691,437.01
商誉	404,108,562.99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13,559,085.51	13,559,085.51
应收款项	54,012,361.37	54,012,361.37
存货	108,385,455.84	108,385,455.84
其他流动资产	1,072,983.78	1,072,983.7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	2,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4,613,304.72	14,613,304.72
固定资产	458,296.45	458,296.45
无形资产	73,647,324.60	73,647,324.60
在建工程	8,746,726.74	8,746,726.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326,823.54	11,326,823.54
减：借款	112,850,000.00	112,850,000.00
应付款项	76,564,114.58	76,564,114.58
应付职工薪酬	470,127.62	470,127.62
其他非流动负债	7,000,000.00	7,000,000.00
净资产	90,938,120.35	90,938,120.35
减：少数股东权益		
专项储备	246,683.34	246,683.34
取得的净资产	90,691,437.01	90,691,437.01

2.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期新设立全资子公司艾驰环保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在原有主营业务水处理剂的研发、生产、销售的基础上新增同生环境，新增主营业务可分为以下四类：1、工程施工设计：主要采用EPC或BT模式为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垃圾渗滤液处理等工程项目提供设计、采购，建设总承包服务。2、环保设备、配件及药剂销售：主要为环保设备的销售安装及水处理药剂的销售。3、工业水处理：以BOT和TOT模式为工业脱盐水、中水回用等提供水处理运营服务。4、市政污水处理：主要以BOT模式为市政生活污水提供水处理服务。对以上主营业务的增加，可扩大公司的市场份额，提高竞争能力。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08,472,040.4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3.5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2,334,410.73	7.01%
2	第二名	22,882,979.63	4.96%
3	第三名	20,674,867.97	4.48%
4	第四名	17,405,385.02	3.77%
5	第五名	15,174,397.07	3.29%
合计	--	108,472,040.42	23.5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97,955,731.5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5.3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89,006,802.45	24.90%
2	第二名	57,623,629.00	16.12%
3	第三名	20,471,199.94	5.73%
4	第四名	15,549,446.16	4.35%

5	第五名	15,304,654.03	4.28%
合计	--	197,955,731.58	55.3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3,550,264.49	22,426,393.25	49.60%	主要为产品销量增加而导致的运输装卸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37,854,549.42	31,051,122.57	21.91%	主要为工资薪金的增加以及募投项目转入固定资产后计提折旧费用的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908,758.59	-2,103,581.00	56.80%	主要为较上年同期汇兑收益减少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一、重金属污染土壤及水体修复技术的研究与开发

2014年10月份公司与同济大学签订技术服务合同，共同合作开发“重金属污染土壤及水体修复技术”，该项目能有效地修复重金属污染土壤（农业用地）及水体，修复后的土壤重金属浸出浓度低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GB15618-2008《土壤环境质量标准》中的农业用地二级标准，并使修复后的土壤恢复农用功能。

该项目已完成前期纳米树枝状聚合物的选择、产品试制及实验室效果评测，实验室效果评测采用济源市内多处地点的土壤进行试验，完善了重金属离子，如铅、砷、镉等的测定方法，测定精度可达到0.05ppm，同时对固体废物浸出毒性浸出方法进行反复对比实验，确定了重金属离子的浸出方法，以及完成了实验室内产品性能的测定。目前正处于农田作物小试阶段。

二、十二烷基二甲基苄基氯化铵生产工艺的研究

十二烷基二甲基苄基氯化铵（1227）季铵盐型杀菌灭藻剂作为非氧化型杀菌灭藻剂自身毒性小且无累积性毒性，并易溶于水不受水硬度影响，应用在石油、化工、电力、纺织等行业的循环冷却水系统中可以控制循环冷却水系统菌藻类滋生，对杀灭硫酸盐还原菌有特效。该项目完成后，可结束企业杀菌灭藻剂全部外购的历史，使企业在相关产品的生产应用上更具优势，顺应了企业发展的趋势，还可提升企业在水处理剂生产领域的国际竞争力。

该项目于2015年7月通过公司高层审批，正式立项。2015年7月开始在实验室进行工艺摸索和样品合成，同时进行检测方法的确认和活性检测。目前，该项目已顺利完成，小批量产品已投放市场，客户反映效果良好。

三、示踪型阻垢分散剂的研发及应用

该项目经过近一年的反复试验，取得了重大进展，针对不同换热设备材质和不同现场水质筛选出了多组高效示踪型缓蚀阻垢剂，项目取得以下成就：

示踪型阻垢缓蚀剂由阻垢剂、分散剂、缓蚀剂、荧光示踪剂等复配而成，阻垢、分散、缓蚀性能优良。可应用于高硬高碱水中，耐高浓度的Cl⁻和SO₄²⁻的腐蚀，提高了循环冷却水的浓缩倍率，节约用水的同时，降低企业污水处理压力。

通过对药剂进行配伍试验，筛选出系列高效示踪型阻垢分散剂，引入无磷聚合物产品，降低了复配药剂中磷的含量；从

而降低了企业循环水中总磷的含量，磷是菌藻的营养源，总磷降低后菌藻营养减少，因此菌藻生长速度减缓，减轻水处理的杀菌需求。

示踪阻垢缓蚀剂引入荧光示踪剂，通过在线测定荧光强度即可直接测定或控制水处理药剂浓度，以实现循环水的自动加药、在线远程控制。

示踪阻垢剂的引入实现循环水自动加药、在线远程控制，从以往的一天分析1-2次指标，到现在循环水连续监测，能够及时发现循环水的异常现象，及时处理，达到了问题反应快速、准确的效果，确保了设备的安全稳定运行；并且自动加药省时省力，没有任何劳动强度，给客户带来了直接的经济效益。

目前，该药剂已经进入了现场试用阶段，试用过程中发现该药剂对不同设备材，质均有着良好的缓蚀效果，腐蚀速率均在标准要求之内，且换热设备表面无结垢和附着现象，试用状况良好。下一步，该项目会在更多现场进行试用，根据现场使用情况，分析数据，进一步研发更多满足更多现场类型的水处理药剂。

四、氯代环己烷产品的研制

该项目主要研究内容为以有机磷生产时产生的废盐酸为原料，在反应器中与环己烯或环己醇反应，以反应时间、反应温度、催化剂用量作为合成工艺的三个重要工艺控制点，同时关注产品的转化率、收率以及产品的分离提纯，并进行对应的设备选型，从而规模化生产。氯代环己烷是一种重要的化工原料，本项目推广应用后，既可以消耗大量的废弃盐酸，又可以得到具有高附加值的有机原料，其经济效益非常可观。该项目由河南省水处理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完成试验阶段的各项数据收集，工艺配方的制订。样品指标的检测可以通过外检来完成，检测方法由研发中心负责确定，由检测中心协助完成检验标准的制定。

该项目仍在进行实验室小试工作，由于反应现象不明显、氯化氢气体纯度、反应过程不稳定、原料与产物分离困难等因素影响，实验进度缓慢，目前，项目组将工作重点放在考察反应时间、温度与收率之间的关系上。

五、多氨基多醚基亚甲基膦酸产品的研制

多氨基多醚基亚甲基膦酸简称PAPEMP，为有机磷新型产品，具有磷含量低、阻垢效果佳、应用领域广等特点，该项目的开发不仅有利于提高产品的核心竞争力，更能提升企业在水处理剂生产领域的技术水平，为企业占据市场主导优势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该项目为水处理剂使用现场提供了高效阻垢缓蚀剂，满足现场用水的要求，减少水体污染，通过现场应用进一步确定该新型缓蚀阻垢剂的适用性。

该项目经过近一年的反复试验，取得了重大进展，完成了生产工艺配方的确定和试样的性能指标检测，对产品进行中试以及试生产。目前，该药剂已经进入了现场试用阶段，试用状况良好。

六、溶剂法水解聚马来酸酐产品的研制

该项目研究的主要内容是将顺酐与引发剂、催化剂等共同溶解于有机溶剂中，充分反应后蒸去有机溶剂使反应产物析出，而将未反应的顺酐和其他物质留在有机溶剂中，经干燥水解即得HPMA。该法特点是：1、用有机溶剂加热（适用于对热稳定的成分）；2、提取效率最高；3、节省溶剂。4、单体聚合度高。

相对于水法聚马来酸酐，溶剂法具有其不可替代的优点：1、反应物顺酐可以溶解在大部分有机溶剂中，如甲醇、甲苯等，而反应产物聚马来酸酐是不溶于甲醇、甲苯、二甲苯等有机溶剂的，因此产品和单体可以轻易分离；2、水的沸点只有100℃，而水解聚马来酸酐的合成温度大部分在120℃左右，大量未反应的顺酐随水蒸气挥发至回流液中，长期积累后易造成管路阻塞，不便于清理；而有机溶剂如二甲苯，其沸点达到137~140℃，可以减少合成过程中物料的损失；3、可以调整更高的反应温度，在引发剂的作用下，顺酐的聚合度更高，由此可得到分子量800以上的水解聚马来酸酐，其阻垢性能更加优异；4、反应溶剂可以重复利用，降低了运行成本。

该项目已经解决了顺丁烯二酸酐电子云密度低、空间位阻大，难以均聚的难题，在过氧化物存在条件下，使顺丁烯二酸酐在有机溶剂中均匀分散，提高反应温度来实现自由基聚合，用溶剂法可以有效提升顺丁烯二酸酐的聚合度，将水解聚马来酸酐的分子量从400-600提高至800以上。目前，该项目已完成试生产，正在进行市场回馈信息收集和产品推广。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71	65	46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2.14%	17.00%	13.00%
研发投入金额（元）	11,068,587.39	13,349,411.62	13,049,585.1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40%	3.35%	3.07%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2,190,138.51	2,867,335.86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19.79%	21.48%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5.57%	7.33%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7,204,434.39	288,066,438.00	51.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9,817,691.07	259,748,485.91	57.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86,743.32	28,317,952.09	-3.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768,469.11	1,398,875.79	4,387.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022,792.65	93,527,254.35	189.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254,323.54	-92,128,378.56	126.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3,516,238.54	160,351,000.00	170.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122,395.29	17,941,333.33	318.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393,843.25	142,409,666.67	151.6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7,627,936.17	78,574,007.02	126.0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51.77%，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收购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合并报表所致。
- 2.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57.77%，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收购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合并报表所致。
- 3.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4387.07%，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款到期收回所致。
- 4.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189.78%，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购买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并投资注资款所致。

- 5.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26.05%，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购买河南同生环境等各子公司所致。
- 6.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170.35%，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新股所致。
- 7.筹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318.71%，主要原因为同生子公司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 8.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51.66%，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新股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846,409.07	5.89%	主要系报告期内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无	无
资产减值	2,827,750.81	5.85%	主要系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2,488,353.23	5.15%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的政府补助	否
营业外支出	565,046.42	1.17%	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32,141,934.09	22.35%	146,362,354.24	30.45%	-8.10%	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新股所致
应收账款	100,917,579.14	6.79%	53,688,612.39	11.17%	-4.38%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购买同生环境工程公司后合并资产所致
存货	177,258,297.39	11.93%	38,565,340.60	8.02%	3.91%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购买同生环境工程公司后合并资产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80,694,046.67	5.43%			5.43%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购买陕西西安得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51%股份，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完成购买 陕西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15%股份所致
固定资产	145,985,658.46	9.82%	82,685,891.39	17.20%	-7.38%	主要系报告期内募投项目北京营销中心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45,789,248.45	3.08%	5,995,141.43	1.25%	1.83%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加大投入所致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6.73%			6.73%	主要系公司向银行贷款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无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78,902,811.01	2,178,000.00	26,479.56%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工业废水治理	收购	507,097,312.00	100.00%	非公开募集资金	独资	长期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工业废水		19,378,712.18	否	2016年07月21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

	销售 等业务							治理 销售 等业务					.cn)
陕西 安得 科技 股份 有限 公司	水质 稳定 剂、油 田助 剂	收购	65,12 2,200 .00	41.15 %	自有 资金	联营	长期	水质 稳定 剂、 油田 助剂	0.00	否	2016 年 11 月 04 日	巨潮 资讯 网 http:// www.c ninfo.c om.cn	
合计	--	--	572,2 19,51 2.00	--	--	--	--	--	0.00	19,378 ,712.1 8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5	首次公开发行	15,230.1	5,042.81	6,020.66	0	0	0.00%	9,209.44	其他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存放募集	0
2016	非公开发行	39,806.6 2	26,146.4 5	26,146.4 5	0	0	0.00%	13,660.1 7	其他尚未使用	0

									募集资金存放募集	
合计	--	55,036.7 2	31,189.2 6	32,167.1 1	0	0	0.00%	22,869.6 1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201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540 号文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5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1,67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10.53 元。截至 2015 年 4 月 20 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175,851,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23,550,0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 152,301,0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15]000174 号验资报告。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扣除募集发行费的累计募集资金净额 152,301,000.00 元，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60,206,560.38 元，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取得收益 2,509,479.46 元，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485,471.84 元，募集资金支付手续费 3,465.72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95,085,925.20 元。

2、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490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清水源由中原证券采用代销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7,561,965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3.4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410,949,981.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2,883,742.46 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398,066,238.54 元，中原证券已于 2016 年 9 月 1 日向清水源指定的银行账户划转了募集资金。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16]000768 号验资报告。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扣除募集发行费的累计募集资金净额 398,066,238.54 元，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261,464,501.87 元，募集资金支付手续费 1,694.53 元，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02,652.40 元，通过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印花税 199,113.69 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37,001,808.23 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根据公司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源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源分行、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龙城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及公司单次或 12 个月以内从募集资金存款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或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 10%的，公司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保荐机构，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同时公司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商业银行查询、复印募集资金专户资料。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1、201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郑州航海路支行初始存放金额 45,000,000.00 元，截止日余额 29,427,946.85 元；中国民生银行洛阳永泰街支行初始存放金额 25,000,000.00 元，截止日余额 6,326,947.67 元；中国银行济源豫光支行初始存放金额 90,351,000.00 元，截止日余额 59,331,030.68 元；

注：初始存放金额 160,351,000.00 元与募集资金净额 152,301,000.00 元之间的差额 8,050,000.00 元为初始存放时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2、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中国银行济源豫光支行初始存放金额 107,320,000.00 元，截止日余额 72,457,882.57 元；交通银行济源分行初始存放金额 57,339,981.00 元，截止日余额 5,666,139.89 元；中信银行郑州航海路支行初始存放金额 67,110,000.00 元，截止日余额 58,828,954.03 元；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龙城支行初始存放金额 172,520,000.00 元，截止日余额 48,831.74 元；

注：本次发行股票募集的股款为人民币 410,949,981.00 元，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9 月 1 日将扣除相关承销保荐费人民币 6,660,000.00 元后的余款人民币 404,289,981.00 元汇入清水源募集资金专户。扣除尚未支付的中介发行费用 6,223,742.46 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398,066,238.54 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1.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500	4,500	1,500.81	1,610.99	35.80%	2017年12月31日	0	是	否
1.2.年产3万吨水处理剂扩建项目	否	10,500	10,500	2,111.38	2,532.82	24.12%	2017年12月31日	0	是	否
1.3.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否	2,500	2,500	1,430.62	1,876.85	75.07%		0	是	否
2.1.伊川二污 BOT 项目	否	10,732	10,732	3,494.68	3,494.68	32.56%	2017年06月30日	0	是	否
2.2.晋煤华昱脱盐水、中水回用 BOT 项目	否	6,711	6,711	833.77	833.77	12.42%	2017年08月31日	0	是	否
2.3.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偿还银行借款	否	4,400	4,400	4,400	4,400	100.00%	2016年09月30日	0	是	否
2.4.收购同生现金对价	否	17,252	17,252	17,252	17,252	100.00%	2016年09月30日	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6,595	56,595	31,023.26	32,001.11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56,595	56,595	31,023. 26	32,001. 11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 预计收益的情况和 原因（分具体项目）	<p>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年产3万吨水处理剂扩建项目”原计划建设完成时间为2016年12月31日，受环境整治影响预计将该项目延期至2017年12月31日前完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建设完成时间为2016年12月31日，已延期。</p> <p>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p> <p>①研发中心建设项目</p> <p>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计划总投资金额4,500.00万元，已投资金额1,610.99万元，原计划建设完成时间为2016年12月31日。</p> <p>受大气污染影响，河南省扬尘污染治理和河南省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启动二级管控、一级管控，室外工程和工程停工的影响，公司需按要求进行停工，耽误了施工进度，致使募投项目不能按期完工投入使用。</p> <p>为了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资金安全合理运用，本着对投资者负责及谨慎投资的原则，公司放缓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进度。现根据相关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市场前景及实际建设情况，经过谨慎的研究论证，公司预计将该项目延期至2017年12月31日前完成。</p> <p>②年产3万吨水处理剂扩建项目</p> <p>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3万吨水处理剂扩建项目”计划总投资金额10500.00万元，实际投资金额2,532.82万元，原计划建设完成时间为2016年12月31日。</p> <p>“年产3万吨水处理剂扩建项目”，延期完工的主要原因是：为了扩大生产规模、提高产品品质、提升生产线自动化程度，公司决定开发水处理剂连续化生产工艺的工艺包，后期在和惠生工程（中国）有限公司设计院的工业化设计对接过程中，对安装生产可行性和稳定性存在诸多分歧。公司本着谨慎投资、安全生产的原则，为了保障公司及广大股民的利益，决定采用公司现有生产工艺，由公司技术人员和惠生工程（中国）有限公司河南化工设计院分公司联合开发工艺包并施工建设；公司2016年5月份与惠生工程（中国）有限公司签订了EPC工程总承包合同，工程设计从2016年5月份到8月份，现场施工从2016年8月份正式开始；受国家、河南省针对大气污染防治政策影响，现场施工进度缓慢，未能按计划完成。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市场前景及实际建设情况，经过谨慎研究论证，决定将该项目延期至2017年12月31日前完成。</p> <p>③营销中心建设项目</p> <p>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中心建设项目”计划总投资金额2,500.00万元，已投资金额1,876.85万元，原计划建设完成时间为2016年12月31日。营销中心的主要内容是建设济源为总部营销基地，北京、上海、宁夏和广州为区域营销中心，原计划2016年4月完工建成。其中：①济源营销总部：济源营销总部因与研发中心同位于济源市高新产业集聚区内，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一起施工建设，因河南省扬尘污染治理和河南省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启动二级管控、一级管控，室外工程和工程停工的影响，公司需按要求进行停工，耽误了施工进度，致使募投项目不能按期完工投入使用。目前公司正在积极推进项目建设，预计将于2017年12月底前建成投入使用；②北京营销中心：公司已按计划于2016年6月完工，于2016年7月投入使用；③上海营销中心：已完工投入使用；④宁夏和广州营销中心：将在上海营销中心和北京营销中心试运营一段时间后，根据市场行情情况择机建设。</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截至 2016 年 9 月 20 日,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金额为 2,392.90 万元,置换金额为 2,392.90 万元。</p> <p>2016 年 4 月 6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并于 2016 年 4 月 26 日经本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已由本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p> <p>截至 2016 年 9 月 20 日,自筹资金实际投资额 2,392.90 元。具体情况如下:</p> <p>1.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已预先投入资金 1,50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支出 0 万元,设备购置 0 万元,其他支出 1,500 万元;2.伊川二污 BOT 项目已预先投入资金 775.83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支出 600.08 万元,设备购置 145.58 万元,其他支出 30.17 万元;3.晋煤华昱脱盐水、中水回用 BOT 项目已预先投入资金 117.07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支出 113.72 万元,设备购置 0 万元,其他支出 3.35 万元。</p> <p>根据 2016 年 4 月 6 日本公司与钟盛、宋颖标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第十四条履约保证金约定,为保证协议的履行,本公司向钟盛、宋颖标支付保证金 1500 万元,约定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履约保证金在本公司按照协议的约定支付股权转让价款时,自动转为股权转让价款的一部分。故本公司向钟盛、宋颖标支付的 1500 万元保证金作为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一部分。</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首次公开发行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总额(不含利息、投资收益、手续费)为 9209.44 万元,2016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含利息、投资收益、手续费)为 13660.17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清水源(上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环保领域 工程施工、 专用设备 销售	50,000,000.00	2,148,728.36	1,397,349.05	862,478.66	-4,049,424.71	-4,047,331.99
济源市清源商贸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化工原料 批发与销售	1,000,000.00	1,103,910.64	996,359.68	8,383,958.08	-14,232.83	25,756.77
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环境工程, 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 工业废水治理销售等业务	200,000,000.00	358,540,180.71	128,866,373.92	67,453,243.84	23,958,852.31	19,378,712.18
艾驰环保有限公司	子公司	水处理产品的销售和环保业务	6,534,200.00	2,296,957.01	-853,871.48	8,542,984.51	-2,228,793.94	-2,228,793.94
陕西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水质稳定剂、油田助剂	43,000,000.00	103,277,351.78	68,296,460.19	70,606,840.47	9,528,519.91	9,440,299.2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购买	拓宽公司业务发展
艾驰环保有限公司	新设	拓宽公司业务发展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 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4月19日，注册资本2亿元整，于2016年8月1日购入，持股100%，主要从事环境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工业废水治理销售等业务。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期末资产总额35854.02万元，收入6745.32万元，净利润1937.87万元。
2. 济源市清源商贸有限公司是我公司于2015年9月17日投资17.8万元购买，注册资本100万元，持股100%，主要从事氯甲烷、硫酸、磷酸、液氯批发；磷矿石、蓄电池销售等业务。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期末资产总额110.39万元，收入838.40万元，净利润2.58万元。
3. 清水源（上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9月2日。注册资本5,000万元，持股100%，主要从事环保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环保建设工程专业施工，化工产品、五金交电、电器设备、机械设备等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期末资产总额214.87万元，收入86.25万元，净利润-404.73万元。
4. 艾驰环保有限公司是公司于2016年1月7日新设成立，持股100%，主要从事水处理产品的销售和环保服务，报告期内主要数据：期末资产总额229.70万元，收入854.30万元，净利润-222.88万元。
5. 陕西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公司于2016年11月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现金收购陕西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1%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80,702,400元收购张毅敏、尚洁等44名自然人持有的陕西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安得”）51%的股份。以2016年8月31日的评估价值为基础，交易双方共同确认本次交易的陕西安得股份（即股份数21,930,000股、51%的股份）的交易对价为人民币80,702,400元，即3.68元/股。本次交易分为二个阶段实施。第一阶段：自收购协议生效、且陕西安得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完成摘牌后二十个工作日内，交易对方按约定出售所持陕西安得股权，公司按协议约定通过受让交易对方所持陕西安得股权的方式，取得陕西安得17,696,250股，受让后公司持股比例为41.1541%。第二阶段：在2017年1月1日即交易对方中因担任安得科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而被限售的人员可以进行第二批股份转让时十个工作日内，公司须按本协议约定通过受让交易对方所持陕西安得股权的方式，取得陕西安得4,233,750股，受让后公司持股比例为51%。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已经取得第一阶段陕西安得41.1541%的股权，股权变更日期为2016年12月28日。陕西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水质稳定剂、油田助剂等，报告期内主要数据：期末资产总额10327.74万元，收入7060.68万元，净利润944.03万元。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和变化趋势

2017年，水处理剂行业仍继续面临产能结构性矛盾突出和竞争加剧的问题，从这几年的发展情况来看，国家正筹划更高的行业准入标准和环保要求，鼓励企业技术革新，通过确立行业准入门槛淘汰落后产能，推动资源整合和产业升级换代，使得行业内一些掌握高技术、高附加值的高端产业链，辅之以拥有丰富的药剂复配服务经验和具有成本优势的水处理剂生产企业将抢占未来行业制高点，赢得发展先机，其他不具备竞争优势的企业很难在行业内立足。

水处理剂制造行业未来将朝着产业集聚化、规模化和精细化方向发展。未来一些具有成本低、技术优等竞争优势的生产、服务、应用一体化企业将得到进一步发展。同时国家正在通过实施“中国制造2025、消费降税、供给侧改革”等一系列措施来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和改善经营环境，这无疑会给公司及水处理剂制造化工行业带来一定的发展机会。

2017年是环保行业实践供给侧改革、发展转型的关键年。随着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要加快生态文明制度建设，国家推出《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以及国家“十三五”规划的制定，大力实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随着环保政策的支持与提振、PPP模式的产业化应用、第三方治理的崛起、大力推行绿色金融融资模式等一系列措施将持续优化产业结构，环保产业在水务、固废处理、土壤修复、大气治理等领域正呈加速发展态势。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提出，实施山水林田湖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筑牢生态安全屏障。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要求整合财政资金推进山水林田湖生态修复工程。根据《中国新闻网》预计，“十三五”期间环保行业或将持续20-30%年增速，全国环境污染治理投资总额有望达约8-10万亿，PPP项目库金额2017年将超过20万亿。环保行业已进入一个可预期的快速增长周期，符合公司立足环保产业发展的需要，相关政策也会很大大地促进公司在环保行业的发展。

未来5-10年，仍是环保行业发展的黄金机遇期，但也是竞争日趋激烈、行业门槛日趋提高、市场需求趋于转型的危险期，通过业务和技术创新，系统地、深层次地挖掘和满足客户需求，发挥资本的力量迎合行业整合的趋势，是每个环保企业面临的主动或被动的选择，在商业模式、组织文化和体制、资本运作三个方面去适应市场需求，将是未来环保企业的生存之道。基于此，公司要牢牢把握国家“十三五”将技能环保产业发展成为重要支柱产业的外部机遇，巩固和完善公司现有业务布局，实现产业链整合的生产应用一体化优势；充分发挥资本市场作用，通过提升公司核心竞争能力、品牌价值及行业地位来实现公司价值增长。

（二）公司既定的发展战略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扩大，公司规模的不扩张，公司技术研发、工程实施、药剂和设备制造能力都得以不断增强。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自主创新、优势合作，强化外延式发展，坚持“强基固本，结构转型，实现五大核心业务包括水处理剂生产、水处理系统工程、固废处理、环境修复、资本市场运作等业务协同发展”的原则，加强环境治理全产业链发展，全面提升公司环保全产业链的核心竞争力。

构建金字塔形发展规划，在低端基础上持续做大做强水处理剂的研发-生产-营销业务，向终端市场强势拓展，为客户提供增值服务，巩固和扩大行业市场占有率和竞争力。中端服务技术方向加强水处理、固废处理、环境修复工程项目建设及PPP业务拓展，打造综合型环保服务企业。在顶端强金融资本市场加强资本市场运作，适时推进对优质标的企业股权合作，建立完善产业投资基金，拓宽融资渠道。形成极端稳定和可持续发展创新的战略规划。

以现有业务为基础，抓住环保政策利好的契机，融合PPP模式，创新发展思路，进一步加大以多种投融资模式参与建设，在生活污水处理领域、工业污水处理领域、城乡固废领域、工业固废、危废领域、水体污染修复领域和土壤污染修复领域等领域积极开拓PPP项目市场。通过对现有业务升级创新，在第三方治理方面成为环保管家，整体提升治污效率，降低成本和突发环境风险，着力打造以环保管家为核心的环境治理综合平台。

公司在不断实现资本优化重组和创新发展的基础上，紧扣国家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以大环保为主题，以业绩为主线，以管理创新和科技研发为两翼，以科学管理方法为保障，以研发创新能力为动力，推进各项目建设，搭建核心技术，将工业废水、城乡污水、固体有机废弃物领域的优先发展作为战略目标。围绕水务、固废处理和环境修复，响应国家政策号召，加强高新技术的研发，积极布局大环保业务，创新发展思路，夯实环保管理安全基础，建设企业文化，实现企业管理、产业结构、产品研发、人才引进的战略升级，致力于成为世界一流的环保企业。

（三）2017年度经营计划

2017年，公司将结合行业发展状况和趋势，借助公司在水处理剂制造和污水处理领域积累的经验 and 优势，落实公司战略规划，紧紧抓住国家大力发展环保的历史机遇，广泛吸引高级技术人才，强力整合社会、企业资源，扩大融资规模，扩大经营范围，增厚企业利润。

1. 专注核心业务发展

争取3万吨/年水处理剂募投项目加快建设进度在2017年6月投产。加强安全生产和精细化管理加大研发投入，重点开发荧光聚合物、新型水处理剂强化营销，提高美国聚合物市场占有率。向终端市场服务转型，做到工业水系统自动加药-在线监测-数据传输-远程调控-全面托管运营，为客户提供增值服务。

在生活污水处理领域，向市政污水处理、村镇污水处理、供排水管网建设这三大方面迈进，达到生活污水处理的发展。在工业污水处理领域，向工业供水处理、工业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高浓度废水处理及零排放这三方面加强建设，提高公司在工业污水处理领域的技术和市场。

向固废处理产业和环境修复产业发展，开展节能环保、循环经济。在城乡固废领域，开展生活垃圾热解衍生燃料、市政污泥热解炭化、有机固废厌氧产沼气/有机肥等技术的应用。在工业固废、危废领域，开展工业污泥热解处理、油田、炼化油泥热解处理、危废静脉产业园等技术的应用。对于水体污染修复例如黑臭水体治理、河道生态修复、人工湿地景观等，对于土壤污染修复例如农田重金属污染修复、盐碱地改良、矿山及工业场地修复等，对水体与土壤污染修复市场开展业务。

2. 继续实施外延式并购

在总结收购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陕西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经验基础上，不断通过并购重组，壮大公司规模，提升技术水平，增强盈利能力。要在加快公司发展速度规模的同时，更加注重发展质量和效益的协调。进行股权合作，进行优质标的企业并购重组和优质存量环保资产收购，达到先进技术的引用和转化。

3. 进一步提高技术研发投入

进行研发平台的筹建、投运，完成济源新研发中心的建设和投运，筹备清水源-中科院生态环境中心生态修复技术研发中心，筹备清水源(北京)环保技术研究院，申报国家级研发中心、权威分析检测(水、固、土)资质。开展研发攻关，加大研发投入，开展环保技术及装备的研发攻关和产业化推广，形成核心知识产权，研发资金投入不低于销售收入的4%。

通过外部引进和自主研发，迅速提升聚合物的研发进度及工业化程度。加快餐厨垃圾、畜禽粪便处理技术的研发和推广，扩大城乡污水、工业废水、河道淤泥治理的研发成果，使公司产品及工程设计能力、研发手段、自主创新能力、工艺技术水平、质量管控能力得到大幅度提升。

4. 大力进行业务拓展

优先开展大型央企及重点上市企业的BOT项目建设，快速布局PPP项目，重点开发城镇/乡村污水、河道修复，尤其是在河南、四川、安徽、新疆、云南、贵州、陕西等省份进行布局。强势介入危固废处理及土壤修复领域，优质存量资产收购(TOT, ROT)，推进工业企业/园区污染治理“第三方运营”项目，推进“环保管家”及山水林田湖修复项目。

5. 推进项目建设

促进水处理剂生产与各分公司、子公司业务以及大环保产业发展相匹配，更好地发挥协同效益，促进发展水平提升与管理水平提升相协调。在确保安全、质量的前提下，加快工程进度。年产三万吨水处理剂扩建项目及配套供热管线工程3月底前完成直供汽并具备试生产条件；三氯化磷技改项目4月底前具备试生产条件；研发中心项目7月底前装修结束，具备使用条件。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募投项目伊川二污 BOT 项目，晋煤华昱脱盐水、中水回用 BOT 项目争取于2017年建设完毕。

6. 提升管理水平

紧紧围绕公司发展目标和中心工作，着力解决机制、制度、流程、方法等和市场形势、公司发展目标、发展定位、集团化发展要求不相适应的突出问题，做到专业制度进一步健全，工作流程进一步优化，先进管理理念、技术和方法得到有效利用，信息化在提升运行效率实现资源共享的作用得到加强。要将平衡计分卡、积分俱乐部、薪酬管理、全面预算管理、OA办公信息化系统在各个分公司、子公司逐步推进实施，在全公司实现管理方法科学统一，管理手段严谨有效，管理信息整合共享，管理绩效严格奖惩，内部控制不留死角。

7. 不断引进高端人才

2017年是公司重组后快速发展的一年，人力需求将迅猛增加，公司要利用上市公司号召力，通过网络招聘(主)、猎头

招聘（中、高级管理人才和优秀市场人员）、人才招聘会现场招聘、内部提拔、熟人推荐、校园招聘等方式，吸引环保行业的高端人才和优秀的基础人才，作为培养储备或进行人力资源的更替。

8. 推进企业文化建设

要积极引领文化创新，做好母公司企业文化和各分公司、子公司企业文化的融合、创新，形成全公司统一的企业文化理念体系，以文化引领思想，发挥企业文化的凝聚、辐射和导向作用。

（四）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分析

1、宏观形势及政策风险

公司大环保的发展新模式受到国家长期的政策扶持，但不排除因行业政策调整所带来的利润波动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变化，加强与地方政府的沟通和联系，提高公司应变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公司的污水处理业务属于市政公用环保行业，项目前期投入较大，投资回收期较长，在市场拓展和行业发展上受国家行业政策的影响较大。如果水务行业产业政策发生不利变化，或公司不能满足新的行业管理政策的要求，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销售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及时关注相应的国家和行业政策，制定相应的措施。

2、原材料价格波动

公司产品的毛利率受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较大。2016年在经济缓慢复苏的情况下，原材料价格上涨比较明显，若出现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而公司产品价格无法同比上涨的情况，则可能导致公司的利润水平受到挤压，存在毛利率下降的风险。公司将及时了解行情信息，尽可能保证原材料价格稳定，同时继续提高现有材料的利用效率，严格控制生产成本。通过与原材料供应商签订长期供货合同，设定合理的价格区间以及补偿机制等措施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增强企业抗风险能力。

3、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受经济下行压力影响，水处理剂行业的主要下游行业如钢铁、电力等需求增长缓慢，供给不断增加，双重挤压导致水处理剂行业市场竞争不断加剧，报告期内公司水处理剂业务毛利率水平呈下降趋势。

受国家产业政策影响，国内资本愈发关注发展环保市场-尤其是污水处理，工业废水处理领域，大量资金实力雄厚的大型央企或大型民营企业快速布局尚处于成长期的市政污水、工业废水行业市场竞争越发激烈。

面对上述竞争态势，

公司将依托全面扎实高效的技术研发能力，发挥上市公司的品牌效益和融资优势，整合优化业内优质资源，通过完善产业链布局、扩容业务板块、开展资本运作等方式积极应对市场环境变化，加快实现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的提升。

4、项目的运营风险

2017年公司陆续投产多个项目：年产三万吨水处理剂扩建项目将完成建设；伊川二污BOT项目，晋煤华昱脱盐水、中水回用BOT项目等募投项目准备建设投入使用。新项目若不能快速进入稳定运营轨道，迅速实现盈利，将可能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为此，公司会加强项目的管理力度，加强市场开拓力度，以高标准的管理制度和他方法确保项目的运营稳定并快速消化新增产能。

5、经营规模扩大后的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外延式并购布局环保产业，实现了公司资产规模和业务规模的较快增长。截至2016年末，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家数已达4家，行业覆盖水处理剂生产、市政污水处理、工业废水处理、固体废弃物处理，环保社保销售等多个领域。愈加复杂的组织结构和经营环境对公司管理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若公司的生产管理、项目管理、销售管理、采购管理、异地子（分）公司管理等能力不能有效提高，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不能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可能会引发相应的管理风险，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对此，公司在经营决策、市场开发、财务管理、资金审批及使用、成本控制、内部控制、风险防范等方面制订了行之有效的子公司管控制度，确保母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之间信息的收集、传递、处理和反馈的有效执行，充分发挥集团母子公司

司的协同效应。

6、财务风险

公司经营和发展的资金需求量较大，同时，不断增加的应收账款也加大了公司款项回收压力及坏账风险，给公司的经营带来不确定。鉴于此，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财务方面的管理和风险控制，加强预算管理和财务筹划，将财务风险控制在合理水平。

7、汇率风险

公司一直努力拓展国际市场，亚洲、欧洲和北美洲是公司最主要的出口地，出口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大，且均以美元进行计价、结算，如果人民币和前述地区汇率波动幅度较大，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直接影响。

8、PPP经营模式风险

2016年以来，公司顺应环保领域发展趋势凭借核心技术、市场资源以及本土环保企业的地位优势，积极谋求战略发展努力开拓PPP业务。但从全国范围看，PPP经营模式尚属于一种新型合作方式，相关法律法规和政府配套制度也处于逐步完善过程中。且PPP项目通常具有投资金额较大、建设及运营期限、回款期限较长等特点，实施PPP项目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包括但不限于外部政策环境变化、宏观经济变化、市场环境变化、项目延期、投资额超支等，从而影响项目的可行性和实际经济效益，使得PPP项目的预效益不能完全实现。

对此，公司将进一步规范PPP项目管理，加强项目风险识别、评估及应对，尤其在最初介入项目时充分评估公司承接项目的经济实力和融资能，并通过对项目技术方案、收益率利润分配、合作模式支付方式、收益保障融资工具等进行谨慎的可行性研究分析，确定合理可行的项目实施方案，从而确保最终实现项目的预期目标。

（五）管理层所关注的公司发展机遇和挑战

1、机遇

（1）宏观经济总体稳定，经济形势向好，财政政策更加趋于供给侧改革，对水处理剂行业比较有利。

（2）环保行业已进入一个可预期的快速增长周期，我国仍正处于产业迅速扩张阶段，不管是对于工业循环水还是城市污水处理都有了更高的标准和更大的规模，对于未来水处理行业的发展都有了很大的促进数据。

（3）包括募投项目的多个项目将逐渐发挥产能，将加大与客户合作面，增强公司竞争力和品牌形象，争取更多的新业务。

（4）2017年环保行业尤其是水处理行业新形势在某些方面将吻合公司的发展思路。如环保鼓励政策利好，水处理逐渐渗透入城市污水、河道治理、工业用水等多个方面与公司已投入项目形成发展契机。

（5）2017年PPP概念会进一步发展，公司可以积极拓展PPP业务模式及第三方治理服务业务，争取PPP订单规模持续增长，公司可以进一步深化探究PPP模式与环境治理相结合，加深政策把握及风险管控的基础上，坚持试点先行，以点带面，形成可复制并持续推广的PPP项目实施模式，不断提升公司整体实力。

（6）在金融支持方面，央行等各部委联合印发《关于构建绿色金融体系的指导意见》，鼓励更多社会资本投入到绿色产业，有力推动绿色金融、环保产业发展；中国证监会表态将继续支持节能环保企业上市融资，促进私募基金对中小微企业发展、债券市场对节能环保公司融资发展；PPP项目资产证券化为社会资本方提供了新的融资和推出渠道，未来我国PPP项目资产证券化将进入加速化，公司可以在PPP项目上获得更大的资金支持和更加灵活的融资方式。

2、挑战

（1）宏观经济及市场环境的影响。全球经济回升缓慢，世界经济形势具有不确定性，对水处理剂需求将带来抑制作用，包括国际市场不稳定对中国品牌出口的影响。

（2）市场环境、安全标准、原材料等问题的影响。面对随之而来的原材料价格波动、市场竞争加剧和生产安全标准提

高等问题，限制水处理剂产量增长的因素逐步增多，这些因素都会对水处理剂生产行业的发展起到不利的影

响。 (3) 集团化管理亟待完善的挑战，随着各子分公司的成立及业务的快速增长，集团化管理已经摆在公司经营管理的优先位置。对于公司近年大力拓展的并购发展项目及新建子公司，在整合、协同效应的发挥，以及部份产业盈利模式的明确，并非非常明朗，如何消化吸收这类项目对公司形成挑战。

(4) 结构转型适应期的挑战，公司从水处理剂产销型企业，向环境治理工程投资-建设-运营于一体的综合型环保服务企业转型。需要一定的努力和机遇。

(5) 人才需求迫切的挑战。国家大力推行十三五生态文明建设，环保人才需求急剧升高，清水源迫切需求高端技术、管理、商务人才。

(6) 研发费用急剧上升的挑战。为提升核心竞争力，清水源加速推进核心技术及装备研发，研发费用支出加大。

(7) 资金实力不能满足业务快速发展需要的挑战。随着业务增长，特别是PPP项目的开展，资金需求巨大，需采取特殊措施加大融资。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现金分红政策：在公司盈利的前提下，若公司无重大投资或重大支出事项（指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500万元），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且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经2016年2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6年3月11日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以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总数66,7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0,005,000.00元（含税）；同时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18股的比例转增股份120,060,000股。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后，公司股本总额增加至186,760,000股。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8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18,321,965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17,465,757.20
可分配利润（元）	180,805,159.70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为了保障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投资建设需要，公司拟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18,321,965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7,465,757.2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2016 年度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4年度：经2015年4月1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15年6月10日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不分配2014年度利润。

2015年度：经2016年2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16年3月11日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总数66,7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0,005,000.00元（含税）；同时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18股的比例转增股份120,060,000股。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后，公司股本总额增加至186,760,000股。

2016年度（预案）：经2017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公司拟以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总数218,321,96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8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7,465,757.20元（含税）；2016年度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6 年	17,465,757.20	39,300,687.30	45.22%	0.00	0.00%
2015 年	10,005,000.00	39,121,553.86	25.57%	0.00	0.00%
2014 年	0.00	36,953,913.40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崔文杰;高巍;郭福兵;蒋道彬;李晨;李峰;李海军;李卡怀;林泽军;刘能杰;刘洋军;卢小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1) 股份转让方承诺在《股份转让协议》生效后, 2017 年年度经审计净利润不低于 1,540	2016 年 11 月 04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履行

	<p>涛;任敏龙;尚洁;谭星辰;汤燕妮;汪锐宏;王庆斌;王英;薛测产;薛竟;杨超;杨勇;张建强;张文;张毅敏;赵品智;赵庆娟;周凤君;朱玮强;白夏敏;党振刚;高小娟;李运成;梁思;马智贞;尚会军;孙宇;王嘉启;王莉;王艳霞;张超;张奇;张淑华</p>		<p>万元人民币, 2018 年年度经审计净利润不低于 2,040 万元人民币, 2019 年年度经审计净利润不低于 2,630 万元人民币 (前述净利润是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的净利润孰低的金额)。若股份转让方未能达到上述业绩指标, 则股份转让方应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 补偿金额计算公式如下: 当期补偿金额=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 -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 ÷ 补偿期限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 × 拟受让股份交易作价 - 累积已补偿金额。发生以上现金补</p>			
--	---	--	--	--	--	--

			<p>偿情形时，应由股份转让方按已完成转让的股份比例承担，张毅敏、尚洁应承担不可撤销的连带补充赔偿责任。(2) 股份转让方承诺安得科技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每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不得为负。若安得科技未能达到上述指标时，应当由股份转让方向安得科技给予补偿，补偿金额为当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的绝对值，股份转让方应当在安得科技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以现金转账的方式补偿给安得科技；若下一会计年度安得科技经审</p>			
--	--	--	---	--	--	--

			<p>计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数且超过上一会计年度股份转让方补偿数额，安得科技应于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将上年度股份转让方已补偿数额无息返还给股份转让方。发生以上现金补偿情形时，应由股份转让方按已完成转让的股份比例承担，张毅敏、尚洁应承担不可撤销的连带补充赔偿责任。</p>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p>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鹏华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p>	<p>股份限售承诺</p>	<p>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根据《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同意本次认购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p>	<p>2016年09月21日</p>	<p>12个月</p>	<p>正常履行</p>

			配套资金获配股份自上市首日起 12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并申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进行相关股份锁定程序。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鹏华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一、关于认购资金来源的承诺：1、本公司拥有认购清水源本次配套融资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资金实力。本公司用于认购上述股份的资金来源合法，也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清水源及其关联方的情形。2、本次认购完成后，本公司将合法拥有通过本次认购取得的清水源股份，该等股份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法律纠纷。3、本公司对上述声明和承诺的真实性负责，保	2016 年 09 月 21 日	12 个月	正常履行

			<p>证对因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而产生的有关法律问题或者纠纷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因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而给清水源造成的一切损失。二、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1、本公司保证为清水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本次重组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p>			
--	--	--	---	--	--	--

			<p>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本公司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关于无违法行为的承诺：1、本公司及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未受过任何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目前没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本公司及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2、本公司符合作为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的条件，不</p>			
--	--	--	---	--	--	--

			存在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作为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的情形。			
	钟盛	股份限售承诺	通过本次交易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限售期届满之日起，分三次解禁：1、自发行结束之日起第 13 个月至 24 个月内，解除锁定的股份数量为本人因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而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的 30%；2、自发行结束之日起第 25 个月至 36 个月内，解除锁定的股份数量为本人因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而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的	2016 年 08 月 05 日	见承诺内容	正常履行

			30%；3、自发行结束之日起第 36 个月后，解除锁定的股份数量为本人因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而获得上市公司股份中所有仍未解禁的股份；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遵守上述约定。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次交易所获得的股份之锁定期有不同要求的，本人将自愿无条件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的要求进行股份锁定。			
	宋颖标	股份限售承诺	1、通过本次交易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	2016 年 08 月 05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

			让。2、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3、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次交易所获得的股份之锁定期有不同要求的，本人将自愿无条件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的要求进行股份锁定。			
	宋颖标;钟盛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本次交易业绩承诺的承诺期为2016年、2017年、2018年，如本次交易实施完毕的时间延后，则盈利承诺期顺延；同生环境在业绩承诺期各年度的承诺净利润为3,520.00万元、5,600.00万元、6,680.00万元。净利润	2016年08月05日	36个月	未完成

			<p>是指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按照中国现行有效的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的净利润。本人承诺将尽力实现上述盈利业绩，如达不到上述盈利业绩，将依据协议履行补偿义务。本人与钟盛/宋颖标对因协议产生的所有义务和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补偿义务、现金补偿义务、损失赔偿义务以及违约责任等）均为共同的义务和责任，上市公司可以依据协议不分先后地要求任何一方全面履行上述义务或责任；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或不履行上</p>			
--	--	--	--	--	--	--

			述义务或责任，则应由另一方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承担连带责任。			
	钟盛;宋颖标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一、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本人在同生环境及其子公司的任职期限不少于盈利承诺期，在上述任职期限内，未经上市公司书面同意，本人及直系亲属不得在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同生环境及其子公司以外，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及相竞争性业务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不得在其他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同生环境及其子公司有竞争关系的任何企业或组织任职；也不得做任何有损	2016 年 08 月 0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同生环境和上市公司合法权益的事情。本人及其直系亲属违反本项承诺的所得归同生环境或上市公司所有，并承担由此给同生环境或上市公司造成的损失。</p> <p>2、自本人从同生环境或其子公司离职后 12 个月内不在中国境内及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上市公司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二、关于规范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避免占用标的公司资金的承诺:</p> <p>1、尽量避免或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p> <p>2、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p>			
--	--	--	---	--	--	--

			<p>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署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原则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若出现违反上述承诺而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本人将对前</p>			
--	--	--	--	--	--	--

			述行为造成的损失向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进行赔偿；3、截至承诺函出具日，本人不存在占用标的公司资金的情形；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将不会以代垫费用或其他支出、直接或间接借款、代偿债务等方式占用标的公司的资金，避免与标的公司发生与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资金往来行为。			
	钟盛;宋颖标	其他承诺	一、关于标的资产的承诺：1、同生环境为依法设立和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其注册资本已全部缴足，不存在出资不实或者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历次出资真实，目前的股权结构不存在任何纠纷。本人已依法对	2016年08月05日	12个月	正常履行

			<p>同生环境履行出资义务，真实合法持有同生环境 50% 的股权，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出资不实、抽逃出资等导致本人作为同生环境股东的主体资格存在任何瑕疵或异议的情形。2、本人合法拥有上述标的资产完整的所有权，该等标的资产不存在法律纠纷，不存在抵押、质押、留置等任何担保权和其他第三方权利或其他限制转让的合同或约定，亦不存在被查封、冻结、托管等限制其转让的情形以及代持的情形。3、本人持有的该等股权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本人承诺及时办理标的资产</p>			
--	--	--	---	--	--	--

			<p>的权属变更，且在权属变更过程中出现的纠纷而形成的全部责任均由本人承担。4、除同生环境与山西东辉新能有限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一审判决尚未生效）、同生环境与内蒙古双欣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调解书已生效，尚未履行完毕）、同生环境与内蒙古额济纳旗盛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买卖合同纠纷（调解书已生效，尚未履行完毕）外，同生环境不存在其他诉讼、仲裁等纠纷，如因发生诉讼、仲裁等纠纷而产生的责任由本人承担。5、本人保证同生环境利用的土地合法合</p>			
--	--	--	---	--	--	--

			<p>规，如公司因土地问题受到政府主管部门处罚，本人承担由此而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二、关于合法合规经营的承诺：1、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同生环境及其子公司合法合规经营，未受到包括但不限于工商、税务、劳动及社会保障、住房公积金等主管机关、主管部门处以罚款、滞纳金等处罚。2、如因同生环境 100% 股权过户至清水源名下之日（以下简称“交割日”）前同生环境违法的经营行为、非经营行为导致同生环境受到包括但不限于工商、税务、劳动及社会保障、住房公积金等主管机关、主</p>			
--	--	--	---	--	--	--

			<p>管部门处以罚款、滞纳金等处罚，或被要求补缴相应款项的，本人将无条件向清水源或同生环境以现金方式补足全部损失。3、如果由于同生环境在交割日之前未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聘用员工、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等事项导致同生环境遭受任何经济损失，本人将无条件向清水源或同生环境以现金方式补足全部损失。</p> <p>三、关于票据融资的承诺：同生环境将严格遵守《票据法》等法律法规规定，不再发生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p>			
--	--	--	--	--	--	--

			<p>兑汇票等违反法律规定的票据融资行为。如同生环境因票据融资行为而被有关部门处罚或者遭受任何损失的，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p>			
	王志清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一、关于规范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1、尽量避免或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原则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p>	<p>2016 年 08 月 05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p>

			<p>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披露义务；3、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本人不会直接或间接进行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资，今后不会直接或间接新设或收购从事与上市公司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子公司、分公司等经营性机构，不会自己或协助他人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上市公司业</p>			
--	--	--	--	--	--	--

			<p>务直接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企业、项目或其他任何经营性活动，以避免对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2) 无论是由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研究开发、引进的或与他人合作开发的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有关的新技术、新产品，上市公司有优先受让、生产的权利。(3) 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拟出售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其他资产、业务或权益，上市公司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本人保证自身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或业</p>			
--	--	--	---	--	--	--

			<p>务时给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逊于向任何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件。(4) 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 本人将不利用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关系进行损害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中除本人外的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5) 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 本人将采取积极措施消除同业竞争, 并愿意承担由此给上市公司或上市公司中除本人以外的其它股东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6) 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p>			
--	--	--	--	--	--	--

			<p>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认定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p>			
	<p>王志清;史振方;郑柏梁;朱晓军;李太平;李立贞;杜文聪;张利萍;尹振涛;都小兵;韩战芬;李翠娥;王正勇;钟国奇;李爱国;宋长廷;杨海星;杨丽娟;赵卫东;刘永辉</p>	<p>其他承诺</p>	<p>上市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声明与承诺》，主要内容如下：1、本人已向清水源及其聘请的相关中介机构充分提供、披露了本人及关联人信息及买卖清水源股票情况等所有应当披露的内容；2、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p>	<p>2016年08月05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p>

			<p>和完整性承担个别或连带的法律责任； 3、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p>			
--	--	--	---	--	--	--

			<p>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p>			
	<p>王志清;史振方;郑柏梁;朱晓军;李太平;李立贞;杜文聪;张利萍;尹振涛;都小兵;韩战芬;李翠娥;王正勇;钟国奇;李爱国;宋长廷;杨海星;杨丽娟;赵卫东;刘永辉</p>	<p>其他承诺</p>	<p>上市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p>	<p>2016年08月05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p>

			<p>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承诺未来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本人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p>			
--	--	--	--	--	--	--

			<p>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本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同意由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王志清;河南清水源科	稳定股价承诺	为保护清水源上市后投	2015 年 04 月 23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

	<p>技股份有限公司;李立贞;史振方;李太平;郑柏梁;朱晓军;杜文聪;张利萍;胡滨;李爱国;宋长廷;赵卫东;杨海星;杨丽娟;尹振涛</p>		<p>投资者的权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监管要求及规定, 清水源及其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现制订如下股价稳定预案:</p> <p>1、公司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自清水源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若清水源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且不会导致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 公司启动本预案中的股价稳定措施。</p> <p>2、公司稳定股价具体措施及程序</p> <p>(1)在公司符合本预案第一条启动条件之日起的 15 个交易日内, 清水源董事会应根据公司</p>			
--	---	--	---	--	--	--

			<p>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等因素，并结合公司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意见，选择如下一种或几种股价稳定措施，制定并公告具体的股价稳定方案，披露拟采取的股价稳定措施、回购或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A.公司回购若公司董事会制定并公告的股价稳定方案中选择公司回购方式，则公司应自公告之日起1个月之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股份回购计划；公司股份回购计划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控股股东王志清承</p>			
--	--	--	---	--	--	--

			<p>诺投赞成票。公司应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股份回购计划之日起 3 个月内完成全部回购</p> <p>（若该股份回购计划需经相关部门审批，则完成时间相应顺延）。公司回购股份，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p>			
--	--	--	--	--	--	--

			<p>购股份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且不能导致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公司单次计划用于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不低于前一会计年度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净利润的 30%；若公司根据本预案在一个会计年度需多次回购公司股份，则在一个会计年度之内累计用于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前一会计年度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净利润的 50%。B.</p> <p>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若公司董事会制定并公告的股价稳定方案中选择控股股东增持方式，则公司控股股东王志清及其配偶段雪琴，应自公告之日起 30 个</p>			
--	--	--	---	--	--	--

			<p>交易日内完成全部增持计划（如该期间存在限制其买卖股票的情形或该股份增持计划需经相关部门审批，则完成时间相应顺延）。公司控股股东王志清及其配偶段雪琴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5 号—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业务管理》等相关规定，且不能导致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公司控股股东王</p>			
--	--	--	---	--	--	--

			<p>志清及其配偶段雪琴，单次计划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低于其前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取得的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30%；若公司控股股东王志清及其配偶段雪琴，根据本预案在一个会计年度需多次增持公司股份，则在一个会计年度之内累计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总额不超过其前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取得的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50%。C.</p> <p>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若公司董事会制定并公告的股价稳定方案中选择由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方式，则清水源届时在任并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p>			
--	--	--	--	--	--	--

			<p>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及独立董事除外，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应自公告之日起 30 个交易日内完成全部增持计划（如该期间存在限制其买卖股票的情形或该股份增持计划需经相关部门审批，则完成时间相应顺延）。公司届时在任并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p>			
--	--	--	--	--	--	--

			<p>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关于进一步规范创业板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票行为》等相关规定，且不能导致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公司届时在任并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各自单次计划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低于其前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取得的税后薪酬总额的 30%；若根据本预案在一个会计年度需多次增持公司股份，则各自在一个会计年度之内累计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总额不超过其前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取得的税后薪酬总额的 50%。</p>			
--	--	--	--	--	--	--

			<p>(2)若公司董事会制定并公告的股价稳定方案中仅包括公司回购股份方式, 但该股份回购计划未经公司股东大会三分之二多数审议通过, 则公司董事会应在 15 个交易日之内另行制定并公告其他股价稳定方案。(3) 根据上述程序实施完毕一次股价稳定方案后的 6 个月内, 公司不再启动其他股价稳定方案。若前一次股价稳定方案实施完毕 6 个月后, 在本预案有效期内清水源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则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且不会导致公司不符合</p>			
--	--	--	---	--	--	--

			<p>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再次启动新一轮的股价稳定方案。(4)清水源及其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本预案履行其回购或增持义务时，应按照清水源股票上市地的上市规则及其他适用的监管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5)公司未来新聘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遵守本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并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关承诺；公司在聘任该等新聘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时将促使其签署相关承诺。若未来新聘任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拒绝签订相</p>			
--	--	--	---	--	--	--

			关承诺函， 本公司将予以解聘。			
	李立贞;史振方	股份减持承诺	1、除本人已于2012年3月出具的《股份锁定承诺函》中承诺的相关股份锁定期之外，若清水源上市后6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2、本人承诺对于在清水源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股份，在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价格；自清水源上市之日起至本人减持之日，若清水源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	2015年04月23日	60个月	正常履行

			<p>股等除权或除息事项，则本人上述承诺的减持底价下限将相应进行调整。3、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关于进一步规范创业板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票行为》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本人所公开作出的股份锁定及减持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规定及承诺进行减持的，则自</p>			
--	--	--	---	--	--	--

			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至清水源。 4、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王志清;李立贞;史振方	股份限售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志清及其配偶段雪琴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该等股份。若清水源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	2015 年 04 月 23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

			<p>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对于本人在清水源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股份，在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价格；自清水源上市之日起至减持之日，若清水源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或除息事项，则上述承诺的减持底价下限将相应进行调整。</p> <p>2、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志清之亲属史振方和李立贞分别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中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	--	--	--	--	--	--

			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该等股份。若清水源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对于本人在清水源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股份，在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价格；自清水源上市之日起至减持之日，若清水源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或除息事项，则上述承诺的减持底价下限将相应进行调整。			
	王志清	股份减持承诺	1、对于本人在清水源首	2018 年 04 月 23 日	见承诺内容	正常履行

			<p>次公开发行前所持股份，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本人承诺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按照届时的市场价格或大宗交易确定的价格（但不低于发行价）进行减持，第一年减持数量为本人届时所持的全部解锁股份数的 4%，第二年减持数量为本人届时所持的全部解锁股份数的 6%。本人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p> <p>2、自清水源上市之日起至本人减持之日，若清水源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或除息事项，</p>			
--	--	--	---	--	--	--

			<p>则上述承诺的减持底价下限将相应进行调整。</p> <p>3、本人将严格遵守关于解锁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意向的上述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进行减持的，则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至清水源、并同意归清水源所有。</p>			
	<p>杨海星;朱晓军;李太平;李爱国;杨丽娟;赵卫东;宋长廷;</p>	<p>股份减持承诺</p>	<p>1、本人承诺对于在清水源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股份，在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价格；自清水源上市之日至本人减持之日，若清水源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或除息事项，则本人上述承诺的减持底价下限将相应进行调整。自公司首次公开发</p>	<p>2015 年 04 月 23 日</p>	<p>36 个月</p>	<p>正常履行</p>

			<p>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中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该等股份。上述锁定期满后，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同时承诺：(1) 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2) 在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p>			
--	--	--	---	--	--	--

			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自离职申报之日起六个月内，增持本公司股份也将予以锁定。			
	北京新华联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1、对于本公司在清水源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股份，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本公司承诺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按照届	2015 年 04 月 23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

			<p>时的市场价格或大宗交易确定的价格（但不低于发行价）进行减持，第一年减持数量为本公司届时所持的全部解锁股份数的 50%，第二年减持数量为本公司届时所持的全部解锁股份数的 30%。本公司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p> <p>2、自清水源上市之日起至本公司减持之日，若清水源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或除息事项，则上述承诺的减持底价下限将相应进行调整。</p> <p>3、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关于解锁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意向的上述承诺，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进行减持的，</p>			
--	--	--	---	--	--	--

			则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至清水源、并同意归清水源所有。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王志清	股份减持承诺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 号】等相关文件的规定。2、承诺在增持期间和本次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3、本次增持公司股份行为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4、公司将继续关注公司大股东及董监高人员股份变动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	2015 年 07 月 23 日	6 个月	履行完毕

			披露义务。			
	王志清	股份减持承诺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 号】等相关文件的规定。2、承诺在增持期间和本次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3、本次增持公司股份行为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4、公司将继续关注公司大股东及董监高人员股份变动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15 年 08 月 20 日	6 个月	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主体均遵守以上承诺，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同生环境	2016年01月01日	2016年12月31日	3,520	2,976.91	未达到盈利预测原因及相关业绩承诺补偿措施，详见公司于2016年2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	2016年04月07日	见公司于2016年4月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清水源公司与钟盛、宋颖标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6年度完成收购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生环境”）100%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现将同生环境2016年度业绩完成情况说明如下：

1.基本情况

公司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钟盛、宋颖标合计持有的同生环境100%的股权，共支付交易对价49,480.00万元。其中，32,228.00万元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剩余部分17,252.00万元以现金支付。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16年7月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钟盛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490号），2016年7月19日完成股权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同生环境成为清水源的全资子公司。

2.交易对方业绩承诺及相关事项

根据公司与钟盛、宋颖标签订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钟盛、宋颖标承诺同生环境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承诺净利润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分别为3,520万元、5,600万元和6,680万元。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	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股权取得时点	2016年7月19日
股权取得成本	494,800,000.00
股权取得比例(%)	100.00
股权取得方式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
购买日	2016年7月19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股权变更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84,977,071.85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25,314,822.60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	172,52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322,280,000.00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494,8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90,691,437.01
商誉	404,108,562.99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13,559,085.51	13,559,085.51
应收款项	54,012,361.37	54,012,361.37
存货	108,385,455.84	108,385,455.84
其他流动资产	1,072,983.78	1,072,983.7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	2,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4,613,304.72	14,613,304.72
固定资产	458,296.45	458,296.45
无形资产	73,647,324.60	73,647,324.60
在建工程	8,746,726.74	8,746,726.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326,823.54	11,326,823.54
减：借款	112,850,000.00	112,850,000.00
应付款项	76,564,114.58	76,564,114.58
应付职工薪酬	470,127.62	470,127.62
其他非流动负债	7,000,000.00	7,000,000.00
净资产	90,938,120.35	90,938,120.35
减：少数股东权益		
专项储备	246,683.34	246,683.34
取得的净资产	90,691,437.01	90,691,437.01

2.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期新设立全资子公司艾驰环保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董超、李斌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	---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聘请中原证券为财务顾问，期间共支付财务顾问费80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 易方	关联 关系	关联 交易	关联 交易	关联 交易	关联 交易	关联 交易	占同 类交	获批 的交	是否 超过	关联 交易	可获 得的	披露 日期	披露 索引
-----------	----------	----------	----------	----------	----------	----------	----------	----------	----------	----------	----------	----------	----------

		类型	内容	定价原则	价格	金额 (万元)	易金 额的比例	易额 度(万元)	获批 额度	结算 方式	同类 交易 市价		
山东岳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权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价	市场价格	12.56	0.01%	100	否	按市价结算	6209元/吨		
合计				--	--	12.56	--	1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交通银行济源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00	2015年06月04日	2016年04月21日	活期存款利率确定方式	1,100	0	32.26	32.26	已收回
交通银	否	保本浮	600	2015年	2016年	活期存	600	0	5.81	5.81	已收

行济源支行		动收益型		12月24日	04月12日	款利率确定方式					回
中国银行济源分行豫光支行	否	保证收益型	4,000	2015年06月24日	2016年03月30日	产品年化收益率确定方式	4,000	0	116.6	116.6	已收回
中国银行济源分行豫光支行	否	保本收益型	2,000	2015年12月11日	2016年06月10日	产品年化收益率确定方式	2,000	0	34.28	34.28	已收回
中国银行济源分行豫光支行	否	保本收益型	4,000	2016年04月13日	2016年10月12日	产品年化收益率确定方式	4,000	0	59.83	59.83	已收回
中国银行济源分行豫光支行	否	保本收益型	2,000	2016年06月14日	2016年12月23日	产品年化收益率确定方式	2,000	0	32.61	0	因该笔理财未到期提前收回，收益为0
合计			13,700	--	--	--	13,700	0	281.39	248.78	--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中国银行济源分行豫光支行的四笔理财金额来源于闲置募集资金；交通银行济源支行的两笔理财金额来源于自有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有，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实施的，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可以获得一定的资金收益，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1)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2) 上市公司年度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脱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3)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2、履行其他社会责任的情况**

公司一直切实履行着社会责任，把公司发展和履行社会责任有机统一起来，把承担相应的经济、环境和社会责任作为自觉行为，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着对客户、员工及社会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强化规范运作，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公平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关系

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同时，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制定了相对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方案回报股东。

国家税收取之于民，用之于民。依法纳税、交税不仅是法律对于企业的强制性要求，更是一个企业社会责任感的体现。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企业所得税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依法纳税，为国家税收做出应有的贡献。

公司在与客户业务中，强调诚实守信，以满足客户需求、帮助客户解决问题为己任，在生产上精益求精，技术上狠抓改进，实施上着重超越客户预期，以优质的产品和优异的服务提升客户的满意度和运行效率，获得了客户的认可和好评，维护了客户的利益。

公司一直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实施企业人才战略，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尊重和维护员工的个人权益，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通过知识技能的理论培训及实践操作技能培训等方式使员工得到切实的提高和发展，维护员工权益。公司始终将依法经营作为公司运行的基本原则，注重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同步共赢。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始终依法经营，发展就业岗位，支持地方经济的发展；同时，积极投身社会公益事业。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是 否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收购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100%股份事项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清水源”）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已于2016年5月19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并于2016年7月7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钟盛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490号）。截至目前，本次交易已完成标的资产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生环境”）100%股权的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上述标的公司已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已完成向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鹏华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3名发行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共计人民币410,949,981.00元，发行价格为23.40元/股，新增股份数量为17,561,965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份为218,321,965股。

2016年7月19日，大华所对清水源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注册资本以及实收资本进行了审验，出具了大华验字[2016]000695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2016年7月19日止，清水源已收到钟盛、宋颖标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壹仟肆佰万元整。其中：钟盛、宋颖标以其持有的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合计出资1,400万元。清水源本次增资前注册资本186,760,000元，实收资本186,76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200,760,000元，累计实收资本200,760,000元。

本公司已于2016年7月26日完成新增股份登记工作，并收到中登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确认公司增发股份登记数量为14,000,000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增发后公司股份数量为200,760,000股。本次新增股份将于2016年8月5日上市流通，本次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016年9月1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16]000768号《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561,965股后实收股本的验资报告》。截至2016年9月1日止，清水源共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410,949,981.00元，扣除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12,883,742.46元（包含可抵扣进项税708,597.85元），

清水源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8,066,238.54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17,561,965.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381,212,871.39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218,321,965.00元。

本公司已于2016年9月9日完成新增股份登记工作，并收到中登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确认公司增发股份登记数量为 17,561,965 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增发后公司股份数量为 218,321,965 股。本次新增股份将于2016年 9 月 21 日上市流通，本次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二、使用现金收购陕西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1%股份事项

2016 年 11 月 4 日，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现金收购陕西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 80,702,400 元收购张毅敏、尚洁等 44 名自然人持有的陕西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1%的股份。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已经获得41.15%股权。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在山西省晋城市设立全资子公司。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16年10月20日在巨潮网上披露的《关于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96）披露网址：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陕西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近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陕西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终止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 9231 号，同意陕西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 2016 年 12 月 22 日起终止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16年12月27日在巨潮网上披露的《关于使用现金收购陕西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1%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112）披露网址：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0,025,000	75.00%	31,561,965		90,045,000	-32,485,000	89,121,965	139,146,965	63.74%
1、国家持股	0	0.0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50,025,000	75.00%	31,561,965		90,045,000	-32,485,000	89,121,965	139,146,965	63.7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9,750,000	14.62%	17,561,965		17,550,000	-27,300,000	7,811,965	17,561,965	8.05%
境内自然人持股	40,275,000	60.37%	14,000,000		72,495,000	-5,185,000	81,310,000	121,585,000	55.69%
4、外资持股	0	0.0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6,675,000	25.00%			30,015,000	32,485,000	62,500,000	79,175,000	36.26%
1、人民币普通股	16,675,000	25.00%			30,015,000	32,485,000	62,500,000	79,175,000	36.2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00%
三、股份总数	66,700,000	100.00%	31,561,965		120,060,000	0	151,621,965	218,321,965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 适用 □ 不适用

1. 本公司报告期内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8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3月31日，除权除息日为：2016年4月1日。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66,700,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186,760,000股。

2.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工作已于2016年9月21日完成。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数量为14,000,000股,于2016年7月19日完成了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的资产过户事宜,并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于2016年7月26日由中国登记结算公司受理公司递交的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登记申请,完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的1400万股股份的登记工作;于2016年8月5日完成了1400万股股份的上市流通工作。

募集配套资金新增股份数量为17,561,965股,合计新增股份数量为31561,965股,发行对象为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鹏华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名特定对象。发行价格为 23.40 元/股,新增股份数量为 17,561,965 股,本公司已于 2016 年9月9 日完成新增股份登记工作,本次新增股份将于 2016年 9 月 21 日上市流通,本次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份为218,321,965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1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6 年 3 月 11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于2016年3月12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

2.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清水源”)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已于2016年 5 月 19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并于2016 年 7 月 7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向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钟盛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490号),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数量为14,000,000股,于2016年7月19日完成了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的资产过户事宜,并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于2016年7月26日由中国登记结算公司受理公司递交的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登记申请,完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的1400万股股份的登记工作;于2016年8月5日完成了1400万股股份的上市流通工作。

募集配套资金新增股份数量为17,561,965股,合计新增股份数量为31,561,965股,发行对象为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鹏华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名特定对象。发行价格为 23.40 元/股,新增股份数量为 17,561,965 股,本公司已于 2016 年9月9 日完成新增股份登记工作,本次新增股份将于 2016年 9 月 21 日上市流通,本次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份为218,321,965 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本次权益分派于2016 年 4 月 1 日实施完毕。

2.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向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钟盛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490号)批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数量为14,000,000股,本公司已于 2016 年7月26 日完成新增股份登记工作,并收到中登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确认公司增发股份登记数量1400万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增发后公司股份数为 200,760,000 股。本次新增股份于 2016年 8 月 3 日上市流通,本次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募集配套资金新增股份数量为17,561,965股,本公司已于 2016 年9月9 日完成新增股份登记工作,并收到中登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确认公司增发股份登记数量为 17,561,965 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增发后公司股份数量为 218,321,965 股。本次新增股份于 2016年 9 月 21 日上市流通,本次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次股份变动使得近一年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下降,具体指标详见“第二节公司

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先后实施了权益分派、非公开发行股票等。其中实施权益分派增加股份 120,060,000股，非公开发行股票共计增加股份 31,561,965 股，增加合计股本为218,321,965 股，本次股份变动对公司最近一年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影响如下：

财务指标名称	2016年度		2015年度	
	按新股本计算（元）	按原股本计算（元）	按新股本计算（元）	按原股本计算（元）
基本每股收益	0.1995	0.5892	0.2285	0.6399
稀释每股收益	0.1995	0.5892	0.2285	0.63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5.9548	17.5862	2.1489	6.3462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王志清	34,025,000	70,000	61,245,000	95,200,00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资本公积转增	2018 年 4 月 23 日
北京新华联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7,500,000	21,000,000	13,500,000	0	无	无
鹏华资产—浦发银行—华宝信托—华宝—雪峰 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0	10,576,923	10,576,923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 年 09 月 22 日
钟盛	0	0	7,000,000	7,00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 年 8 月 6 日解锁： 2,100,000 股 2018 年 8 月 6 日解锁： 2,100,000 股 2019 年 8 月 6 日解锁： 2,800,000 股
宋颖标	0	0	7,000,000	7,00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9 年 8 月 6

					票	日
河南经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250,000	6,300,000	4,050,000	0	无	无
段雪琴	1,500,000	0	2,700,000	4,200,00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资本公积转增	2018 年 4 月 23 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鑫锐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	0	3,525,641	3,525,641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 年 9 月 22 日
张振达	1,000,000	2,800,000	1,800,000	0	无	无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0	3,459,401	3,459,401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 年 09 月 22 日
史振方	500,000	0	900,000	1,400,00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资本公积转增	2018 年 4 月 23 日
其他	3,250,000	2,315,000	5,850,000	6,785,000	高管锁定股；资本公积转增；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2017 年 09 月 22 日；高管锁定股：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合计	50,025,000	32,485,000	121,606,965	139,146,965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2016 年 07 月 26 日	23.02 元/股	14,000,000	2016 年 08 月 05 日	14,000,000	

股)						
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2016 年 09 月 09 日	23.40 元/股	17,561,965	2016 年 09 月 21 日	17,561,965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清水源”）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已于2016年5月19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并于2016年7月7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向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钟盛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490号），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数量为14,000,000股，于2016年7月19日完成了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的资产过户事宜，并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于2016年7月26日由中国登记结算公司受理公司递交的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登记申请，完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的1400万股股份的登记工作；于2016年8月5日完成了1400万股股份的上市流通工作。

募集配套资金新增股份数量为17,561,965股，合计新增股份数量为31,561,965股，发行对象为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鹏华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3名特定对象。发行价格为23.40元/股，新增股份数量为17,561,965股，本公司已于2016年9月9日完成新增股份登记工作，本次新增股份将于2016年9月21日上市流通，本次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份为218,321,965股。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报告期内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8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3月31日，除权除息日为：2016年4月1日。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66,700,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186,760,000股。

2.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工作已于2016年9月21日完成。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数量为14,000,000股，于2016年7月19日完成了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的资产过户事宜，并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于2016年7月26日由中国登记结算公司受理公司递交的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登记申请，完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的1400万股股份的登记工作；于2016年8月5日完成了1400万股股份的上市流通工作。

募集配套资金新增股份数量为17,561,965股，合计新增股份数量为31,561,965股，发行对象为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鹏华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3名特定对象。发行价格为23.40元/股，新增股份数量为17,561,965股，本公司已于2016年9月9日完成新增股份登记工作，本次新增股份将于2016年9月21日上市流通，本次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份为218,321,965股。

以上事项未对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产生较大影响。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76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79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志清	境内自然人	43.64%	95,270,000	61,245,000	95,200,000	70,000	质押	35,200,000
北京新华联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14%	15,590,000	8,090,000	0	15,590,000	质押	15,000,000
鹏华资产—浦发银行-华宝信托—华宝—雪峰 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4.84%	10,576,923	10,576,923	10,576,923	0		
宋颖标	境内自然人	3.28%	7,170,000	7,170,000	7,000,000	170,000		
钟盛	境内自然人	3.21%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0		
河南经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1%	5,908,196	3,658,196	0	5,908,196		
段雪琴	境内自然人	1.92%	4,200,000	2,700,000	4,200,0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鑫锐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1%	3,525,641	3,525,641	3,525,641	0		
张振达	境内自然人	1.05%	2,300,000	1,300,000	0	2,300,000		

			00	00		00	
杨海星	境内自然人	0.64%	1,400,000	900,000	1,050,000	35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段雪琴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志清的配偶。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新华联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5,5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590,000				
河南经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908,196	人民币普通股	5,908,196				
张振达	2,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行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52,300	人民币普通股	1,352,3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62,960	人民币普通股	862,96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量化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680,015	人民币普通股	680,015				
周亚洲	5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6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59,540	人民币普通股	559,540				
黄升毓	522,880	人民币普通股	522,88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投摩根动态多因子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96,280	人民币普通股	496,28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第一大普通股股东王志清先生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购回解除质押股份 6,0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29.89%。截止报告期末王志清先生持股 95,27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3.64%。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志清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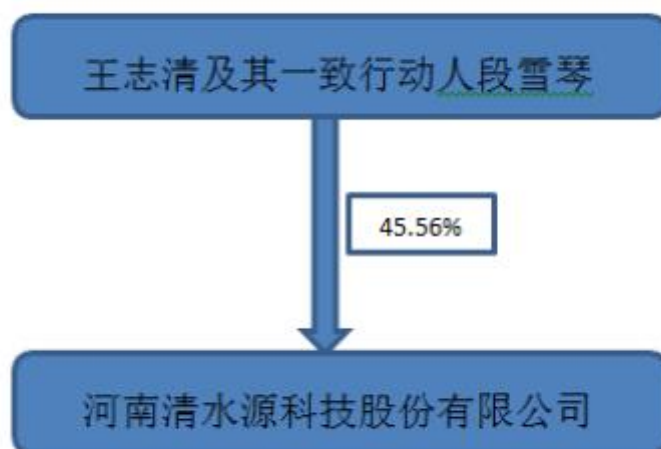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志清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王志清	董事	现任	男	51	2008年03月02日	2017年10月14日	34,025,000	0	0	61,245,000	95,270,000
郑柏梁	董事	现任	男	60	2014年10月14日	2017年10月14日	0	0	0	0	0
史振方	董事	现任	男	67	2011年02月22日	2017年10月14日	500,000	0	0	900,000	1,400,000
李立贞	董事	现任	男	54	2011年10月30日	2017年10月14日	400,000	0	0	720,000	1,120,000
李太平	董事	现任	男	53	2011年10月30日	2017年10月14日	400,000	0	0	720,000	1,120,000
朱晓军	董事	现任	男	44	2011年02月22日	2017年10月14日	400,000	0	0	720,000	1,120,000
赵卫东	高级管理人员	现任	男	47	2011年02月22日	2017年10月14日	400,000	0	0	720,000	1,120,000
宋长廷	高级管理人员	现任	男	42	2008年03月02日	2017年10月14日	150,000	0	0	270,000	420,000
李爱国	高级管理人员	现任	男	48	2011年02月22日	2017年10月14日	400,000	0	0	720,000	1,120,000
杨丽娟	高级管理人员	现任	女	52	2011年02月22日	2017年10月14日	400,000	0	0	720,000	1,120,000

杨海星	高级管理人员	现任	男	47	2011年 02月 22日	2017年 10月 14日	500,00 0	0	0	900,00 0	1,400,0 00
刘永辉	高级管理人员	现任	男	57	2016年 02月 18日	2017年 10月 14日	0	0	0	0	0
都小兵	监事	现任	男	40	2011年 10月 30日	2017年 10月 14日	0	0	0	0	0
李翠娥	监事	现任	女	39	2008年 03月 02日	2017年 10月 14日	0	0	0	0	0
王正勇	监事	现任	男	44	2008年 03月 02日	2017年 10月 14日	0	0	0	0	0
韩战芬	监事	现任	男	45	2008年 03月 02日	2017年 10月 14日	0	0	0	0	0
钟国奇	监事	现任	男	45	2014年 10月 14日	2017年 10月 14日	0	0	0	0	0
张利萍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6	2012年 01月 15日	2017年 10月 14日	0	0	0	0	0
杜文聪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1	2014年 10月 14日	2017年 10月 14日	0	0	0	0	0
尹振涛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36	2015年 06月 10日	2017年 10月 14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37,575, 000	0	0	67,635, 000	105,21 0,0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

1、王志清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1987年9月~1994年9月，任济源市电厂水处理服务站技术员；1995年6月~1997年5月，任济源市清源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经理；1997年6月~2008年3月，任济源市清源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06年3月~2009年7月，兼任济源市清源实业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执行董事、经理；2008年3月至今任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郑柏梁先生：1956年9月1日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75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湖南省新田县人，高级政工师、高级策划师，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职称。1975年参加工作，长期在地方从事党政机关领导工作。1995年至2000年，在湖南省郴州市从事新闻宣传工作，先后任郴州日报社任常务副社长兼党总支书记，郴州有线电视台台长。2000年5月至2011年2月，在北京工作，先后任中国工业合作协会副秘书长、秘书长等职务。2011年3月至今，在新华联集团产业投资公司工作，先后任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

3、史振方先生：194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1984年2月~1991年4月任河南省济源市电厂副厂长；1991年4月~1999年4月任济源市电业局局长；1999年4月~2010年12月任开封电业局副局长；2011年1月退休；2011年2月至今，任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4、朱晓军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4年10月~1997年10月在南方证券公司工作；1997年11月~2002年7月在黄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工作；2002年8月~2011年5月在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工作；2011年5月至今在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现任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5、李太平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81年11月~1985年12月在济源市思礼镇河北小学任教师，1986年1月~1995年10月自由经商，1995年11月~2008年3月历任济源市清源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监事；2008年3月至今在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副总经理、董事、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董事、副总经理。

6、李立贞先生：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79年5月~2000年9月自由经商；2000年10月~2008年3月任济源市清源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3月~2008年10月兼任济源市清源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11月~2011年1月任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2月至今任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7、杜文聪女士：1965年12月18日生，汉族，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9年7月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毕业后一直在河南财经政法大学任教职。兼任公司独立董事。

8、张利萍女士：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评估师。历任邯郸会计师事务所工作期间任初级审计员、中级审计员、项目经理，现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中心副经理。兼任公司独立董事。

9、尹振涛先生，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副研究员，硕士研究生导师。2009年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获得经济学博士学位。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法律与金融监管研究基地副主任、秘书长。兼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

1、都小兵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年8月~1999年8月，在天津ABN公司做销售工作，任区域经理；1999年9月~2000年9月，在济源市太行水泥厂做销售工作；2000年10月~2008年3月，在济源市清源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销售部工作；2008年4月至今在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国内销售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监事、监事会主席，现任监事会主席。

2、钟国奇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3年至1996年在长沙市人防办工作；1996年至2014年在新华联集团（原名华联企业集团）工作，期间曾任湖南六福、北京六福、六福华庭等公司助总、副总、常务副总、董事长等职务；在湖南长丰汽车服务公司任副总经理职务；在集团企业管理部、水电事业部、水电环保事业部任助理总监、副总监职务；在北京新华联兴业水电环保公司任副总、常务副总、总经理职务；在北京新华联产业投资公司任副总、常务副总经理职务。

3、李翠娥女士：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96年9月~2008年3月在济源市清源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工作，历任化验员、化验室主任、生产科科长兼化验室主任；2008年3月至今，在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技术部部长、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现任职工代表监事、技术部部长。

4、韩战芬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90年2月~1995年5月，在济源市电厂水处理服务站任技术员；1995年6月~2008年3月，先后在济源市清源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生产系统工作；2008年3月至今在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现任职工代表监事、生产部部长。

5、王正勇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0年2月~1996年10月，在济源煤矿任电工；1996年11月~2008年3月，在济源市清源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设备管理部工作；2008年3月至今任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设备基建部部长。

三、高级管理人员

1、赵卫东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87年12月~1999年12月任豫源化电有限公司分厂厂长；2000年1月~2010年8月任豫源化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9月至今在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

2、李立贞先生：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79年5月~2000年9月自由经商；2000年10月~2008年3月任济源市清源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3月~2008年10月兼任济源市清源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11月~2011年1月任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2月至今任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3、李太平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81年11月~1985年12月在济源市思礼镇河北小学任教师，1986年1月~1995年10月自由经商，1995年11月~2008年3月历任济源市清源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监事；2008年3月至今在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副总经理、董事、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董事、副总经理。

4、李爱国先生 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84 年 10 月~1997 年 12 月在济源市黄金冶炼厂工作；1998 年 1 月~2008 年 3 月任济源市清源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06 年 3 月~2008 年 10 月兼任济源市清源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 年 11 月至今任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5、朱晓军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4年10月~1997年10月在南方证券公司工作；1997年11月~2002年7月在黄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工作；2002年8月~2011年5月在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工作；2011年5月至今在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现任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6、杨丽娟女士：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86年7月~1994年3月在豫光金铅集团质管处工作；1994年3月~1997年9月任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质管处主任；1997年9月~2005年7月任济源市质量技术监督局认证办主任；2005年8月~2008年7月在北京恩格威认证中心工作；2008年8月至今在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董事、副董事长、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副总经理。

7、杨海星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1年10月~1995年12月在济源市磷肥厂化验室、生产科工作；1996 年 1 月~1999 年 11 月在济源市化肥厂造气车间、合成车间、生产科工作；1999 年 12 月~2006 年 2 月任济源市清源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技术负责人；2006 年 3 月~2009 年 7 月任济源市清源实业有限公司技术负责人；2009 年 8 月~2011年1月任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研发负责人；2011 年 2 月至今任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8、宋长廷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1997年7月~2002年5月任济源市奔月集团会计，2002年6月~2007年12月任济源市阳光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项目经理，2008年3月至今，历任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9、刘永辉先生；196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85年7月至1999年12月，先后在中石油长庆油田、宁夏炼油厂、宁夏石化集团工作，任科长、处长、公司经理等，1999年12月任宁夏银川中策（长城）橡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2年1月任新加坡佳通轮胎（中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3年6月至2009年4月神华宁煤集团工作，先后任处长、煤化工公司副总经理等，期间于2005年1月至2008年10月任北京索斯泰克煤气化技术有限公司CEO，2009年5月任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橡胶厂厂长兼宁夏富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2月至2015年06月任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等职。2016年2月至今任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郑柏梁	北京新华联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是
钟国奇	北京新华联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志清	济源农村商业银行	董事			否
张利萍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副经理			是
尹振涛	中国社会科学院	副主任			是
杜文聪	河南财经政法大学	教授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确定，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织并考核。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年度绩效目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工资、津贴次月发放；奖金延后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志清	董事长	男	51	现任	18.15	否
史振方	副董事长	男	67	现任	13	否
郑柏梁	董事	男	60	现任		否
李太平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3	现任	15	否
李立贞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4	现任	14.26	否

朱晓军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4	现任	14.26	否
张利萍	独立董事	女	46	现任	6.5	否
杜文聪	独立董事	女	51	现任	6.5	否
尹振涛	独立董事	男	36	现任	6.5	否
都小兵	监事	男	40	现任	8.36	否
钟国奇	监事	男	45	现任		否
李翠娥	职工监事	女	39	现任	6.28	否
王正勇	职工监事	男	44	现任	11.52	否
韩战芬	职工监事	男	45	现任	6.72	否
赵卫东	高级管理人员	男	47	现任	14.52	否
李爱国	高级管理人员	男	48	现任	14.26	否
杨海星	高级管理人员	男	47	现任	14.56	否
杨丽娟	高级管理人员	女	52	现任	14.56	否
宋长廷	高级管理人员	男	42	现任	14.26	否
刘永辉	高级管理人员	男	56	现任	25	否
合计	--	--	--	--	224.21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3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5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58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58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36
销售人员	76
技术人员	70
财务人员	27

行政人员	76
合计	58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22
本科	127
大专及其以下	436
合计	585

2、薪酬政策

为有效激励员工，实现公司战略与经营目标，提升企业竞争力和促进组织成长，并使员工收入与个人贡献、公司经济效益紧密地结合，把优厚的待遇向有贡献的人倾斜，公司建立了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以实现“奖勤罚懒，按劳取酬”的分配目标。

薪酬政策原则：

- （一） 战略原则：服务公司战略需要，将公司战略目标转化为对员工的期望和要求。
- （二） 公平原则：体现内部公平和外部公平。
- （三） 适应性原则：薪资水平须与公司的战略目标、企业规模、发展阶段相一致，与经济效益和经济承受能力相适应。

3、培训计划

为全面贯彻公司2017年度经营计划，全面提升公司人员素质，2017年公司在培训内容上主要围绕入职指导、入职培训、在岗培训、管理培训和外部培训五个方面展开，并以落实意识、能力、培训效果为核心制定公司级培训计划。

公司非常重视员工的培养和发展，以企业文化为基础，以提高员工胜任力、提高绩效为重点，以促进企业发展、业务发展、人才发展为目标，进一步建立和完善了培训体系，针对员工知识结构和岗位要求，鼓励员工参加各种形式的培训和自学活动，同时，公司分级制定员工培训计划，培训对象涵盖新入职员工、中高层管理人员及后备高管人员等，采用内部与外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通过培训，提升了员工的职业技能和综合素质，促进了公司经营管理水平的提升，提升了企业凝聚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地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以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创业板上市公司的相关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对相关事项做出的决策程序规范，决策科学，效果良好。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成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创业板上市公司的要求。公司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了解公司经营情况，积极参加相关培训，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并审慎地发表意见，恪尽勤勉、尽责之义务。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交易、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经建立公正、有效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落实了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确保公司股东能有平等的获取信息之机会。

(7)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关注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沟通、交流及加强合作，实现股东、员工及其他相关利益方之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研发系统，具备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相互独立。

1、人员独立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和领取报酬；公司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单位兼职。公司已建立独立的劳动人事、社会保障体系及工资管理体系。

2、资产独立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和使用权，具有独立的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与公司股东和其他关联方之间资产相互独立。

3、财务独立

公司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开设有独立的银行帐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4、机构独立

公司不断完善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为架构的法人治理结构，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履行各自的职责；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结构，并根据企业发展情况调整优化，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岗位职责和管理制度，各部门按照规定的职责开展工作，相互独立、协作和制约。

5、业务独立

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产供销系统，拥有独立的决策和执行机构，拥有独立的业务系统；独立地对外签署合同，独立采购、生产并销售公司产品；具有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016 年 03 月 11 日	2016 年 03 月 11 日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27）披露网址: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03 月 23 日	2016 年 03 月 23 日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33）披露网址: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04 月 26 日	2016 年 04 月 26 日	《2016 年第二次

时股东大会			日	日	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60) 披露网址: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09 月 06 日	2016 年 09 月 06 日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89) 披露网址: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11 月 08 日	2016 年 11 月 08 日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104) 披露网址: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张利萍	10	10	0	0	0	否
杜文聪	10	10	0	0	0	否
尹振涛	10	10	0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三名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勤勉尽责，积极利用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的机会，结合自身的专业特长，对公司的制度完善和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对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利润分配、聘请年报财务审计机构、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等事项发表了独立、公正的意见，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起到了应有的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战略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履职情况如下：

(1)、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了相关工作职责，并对公司全年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进一步的了解，在年度审计工作过程中，工作中涉及、遇到的问题和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协商，对会计师在审计期间的一系列工作进行跟踪配合。并对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有关的审计报告、审阅报告和资产评估报告进行了审阅，提出了相关建议。

(2)、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战略委员会积极履行职责，根据公司自身的发展状况，对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和其他重大事项，从战略和技术角度提出了建议，并发表了建议。并对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提出了相应建议，通过了相应的议案。

(3)、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提名委员会为规范公司运作，切实履行了相关工作职责。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提名推选了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并对2015年度公司董事会组成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履行了相应核查，确保各任职符合关法律规定。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等事项进行了讨论审议，充分发挥专业性作用，切实履行了委员会的工作职责。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按照《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业绩挂钩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年薪和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

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业绩,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监督薪酬制度执行情况。公司则根据绩效考核结果兑现其绩效年薪,并进行奖惩。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实际情况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后,一致认为:2016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严格执行了公司薪酬管理制度。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年04月26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www.cninfo.com.cn 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重大缺陷：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要损失和不利影响；企业财务报表已经或者很可能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拒绝表示意见；公司更正已公告的财务报告；注册会计师发现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重大错报；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2、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3、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1、重大缺陷：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流失严重；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2、重要缺陷：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性失误；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3、一般缺陷：决策程序效率不高；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定量标准	<p>1、重大缺陷：（1）错报金额\geq资产总额的1.0%或错报金额\geq500万元；（2）错报金额\geq营业收入总额的2.0%或错报金额\geq800万元。</p> <p>2、重要缺陷：（1）</p>	<p>1、重大缺陷：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导致的直接经济损失金额\geq100万元。</p> <p>2、重要缺陷：50万元\leq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导致的</p>

	资产总额的 0.5% ≤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1.0% 或 250 万元 ≤ 错报金额 < 500 万元; (2) 营业收入总额的 1.0% ≤ 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总额的 2.0% 或 400 万元 ≤ 错报金额 < 800 万元。3、一般缺陷: (1)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0.5% 或错报金额 < 250 万元; (2) 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总额的 1.0% 或错报金额 < 400 万元。	直接经济损失 金额 < 100 万元。3、一般缺陷: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导致的直接经济损失金额 < 50 万元。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 清水源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试行)》和相关规定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7年04月25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17]005681
注册会计师姓名	董超、李斌

审计报告正文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水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清水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清水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清水源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2,141,934.09	146,362,354.2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5,151,080.12	42,504,238.91
应收账款	100,917,579.14	53,688,612.39
预付款项	13,149,707.28	2,400,478.1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888,156.41	2,089,218.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7,258,297.39	38,565,340.6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637,685.22	6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678,144,439.65	345,610,242.5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0,694,046.6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5,985,658.46	82,685,891.39
在建工程	45,789,248.45	5,995,141.43
工程物资	2,972,874.93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3,706,721.71	24,454,173.12
开发支出	5,062,005.17	2,867,335.86
商誉	397,609,650.26	
长期待摊费用	1,653,966.89	340,998.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69,693.66	2,076,418.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8,714,054.95	16,615,367.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8,157,921.15	135,035,326.12
资产总计	1,486,302,360.80	480,645,568.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303,287.36	3,000,000.00
应付账款	102,545,627.87	35,993,952.39
预收款项	4,774,645.39	2,814,243.7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740,091.36	2,553,209.12
应交税费	16,919,816.08	3,561,352.3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2,448,627.04	734,685.4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0,873.19	130,873.19

其他流动负债	1,550,107.30	2,541,999.94
流动负债合计	300,413,075.59	51,330,316.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889,293.71	6,020,166.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889,293.71	6,020,166.91
负债合计	313,302,369.30	57,350,483.0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18,321,965.00	66,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34,161,268.13	164,728,396.7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5,165.30	
专项储备		730,783.13
盈余公积	25,216,788.76	22,783,956.1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5,214,804.31	168,351,949.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72,999,991.50	423,295,085.6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72,999,991.50	423,295,085.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86,302,360.80	480,645,568.67

法定代表人：王志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雨佳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5,627,540.22	145,469,551.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9,212,664.31	42,504,238.91
应收账款	54,787,693.23	53,486,262.39
预付款项	1,886,101.42	2,296,878.1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7,552,542.57	2,089,218.26
存货	42,292,999.63	38,564,614.0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25,521.89	6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512,785,063.27	344,410,763.5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81,080,811.01	2,178,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4,870,811.47	82,166,394.32
在建工程	36,582,751.86	5,995,141.43
工程物资	2,972,874.93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4,002,618.61	24,454,173.12
开发支出	5,062,005.17	2,867,335.86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9,272.27	340,998.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98,246.06	2,076,418.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6,600,026.15	16,615,367.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3,419,417.53	136,693,829.05
资产总计	1,316,204,480.80	481,104,592.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000,000.00	3,000,000.00
应付账款	64,730,569.61	35,818,872.39
预收款项	3,236,145.39	2,814,243.71
应付职工薪酬	1,817,887.12	2,547,877.76
应交税费	327,698.87	3,638,071.4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0,016,724.02	734,685.4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0,873.19	130,873.19
其他流动负债	1,550,107.30	2,541,999.94
流动负债合计	151,810,005.50	51,226,623.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889,293.71	6,020,166.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89,293.71	6,020,166.91
负债合计	157,699,299.21	57,246,790.8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18,321,965.00	66,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34,161,268.13	164,728,396.7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730,783.13
盈余公积	25,216,788.76	22,783,956.10
未分配利润	180,805,159.70	168,914,665.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58,505,181.59	423,857,801.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16,204,480.80	481,104,592.5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61,250,396.59	398,033,574.94
其中：营业收入	461,250,396.59	398,033,574.9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17,689,763.96	359,409,484.05
其中：营业成本	341,120,045.05	304,699,043.7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245,912.78	1,990,611.80
销售费用	33,550,264.49	22,426,393.25
管理费用	37,854,549.42	31,051,122.57
财务费用	-908,758.59	-2,103,581.00
资产减值损失	2,827,750.81	1,345,893.6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46,409.07	656,323.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407,041.70	39,280,414.18
加：营业外收入	2,488,353.23	5,428,443.6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565,046.42	4,255.3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330,348.51	44,704,602.56
减：所得税费用	9,029,661.21	5,583,048.7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300,687.30	39,121,553.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300,687.30	39,121,553.86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5,165.3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5,165.3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5,165.3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5,165.30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385,852.60	39,121,553.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385,852.60	39,121,553.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995	0.228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995	0.228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王志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雨佳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85,573,790.29	397,486,865.47
减：营业成本	294,877,740.91	304,210,613.46
税金及附加	2,415,257.87	1,990,611.80
销售费用	32,457,460.68	22,426,393.25
管理费用	32,370,900.53	30,442,725.91
财务费用	-1,055,950.01	-2,105,545.04
资产减值损失	126,197.54	1,335,243.6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	2,481,226.13	656,323.29

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863,408.90	39,843,145.73
加：营业外收入	1,462,445.40	5,428,428.1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23,877.61	4,255.3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001,976.69	45,267,318.61
减：所得税费用	3,673,650.05	5,583,048.7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328,326.64	39,684,269.9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328,326.64	39,684,269.9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9,884,597.36	281,836,270.8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63,358.86	895,042.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356,478.17	5,335,124.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7,204,434.39	288,066,438.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7,811,479.85	181,806,219.1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		

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932,933.37	21,452,880.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064,157.63	18,797,691.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009,120.22	37,691,694.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9,817,691.07	259,748,485.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86,743.32	28,317,952.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87,867.12	656,323.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0,601.99	720,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52.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768,469.11	1,398,875.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0,473,981.00	33,527,254.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81,568.00	6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68,967,243.6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022,792.65	93,527,254.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254,323.54	-92,128,378.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8,066,238.54	160,351,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4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3,516,238.54	160,351,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300,000.00	1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776,040.05	111,333.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46,355.24	5,8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122,395.29	17,941,333.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393,843.25	142,409,666.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1,673.14	-25,233.1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7,627,936.17	78,574,007.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4,862,354.24	66,288,347.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2,490,290.41	144,862,354.2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9,924,689.41	281,409,620.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895,042.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2,919.99	5,334,431.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2,047,609.40	287,639,094.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9,365,126.64	181,297,925.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057,638.90	21,447,739.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784,777.22	18,797,691.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199,944.97	37,069,200.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4,407,487.73	258,612,556.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59,878.33	29,026,538.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87,867.12	656,323.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0,601.99	720,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768,469.11	1,376,823.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889,050.18	32,928,590.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738,820.00	6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72,520,000.00	2,178,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147,870.18	95,106,590.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379,401.07	-93,729,767.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8,066,238.54	160,351,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8,066,238.54	160,351,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456,916.68	111,333.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75,144.61	5,8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32,061.29	17,941,333.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5,434,177.25	142,409,666.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6,909.34	-25,233.18

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6,657,988.51	77,681,204.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969,551.71	66,288,347.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0,627,540.22	143,969,551.7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6,700,000.00				164,728,396.74			730,783.13	22,783,956.10		168,351,949.67		423,295,085.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700,000.00				164,728,396.74			730,783.13	22,783,956.10		168,351,949.67		423,295,085.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1,621,965.00				569,432,871.39			-730,783.13	2,432,832.66		26,862,854.64		749,704,905.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85,165.30			39,300,687.30		39,385,852.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1,621,965.00				569,432,871.39							721,054,836.3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51,621,965.00				569,432,871.39							721,054,836.3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432,832.66		-12,437,832.66		-10,005,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432,832.66		-2,432,832.6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0,005,000.00		-10,005,00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730,783.1				-730,783.1

								3					3
1. 本期提取								5,365,496.52					5,365,496.52
2. 本期使用								-6,096,279.65					-6,096,279.65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8,321,965.00				734,161,268.13		85,165.30	25,216,788.76		195,214,804.31			1,172,999,991.5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29,127,396.74			3,533,966.82	18,815,529.11		133,198,822.80		234,675,715.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29,127,396.74			3,533,966.82	18,815,529.11		133,198,822.80		234,675,715.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700,000.00				135,601,000.00			-2,803,183.69	3,968,426.99		35,153,126.87		188,619,370.17

	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9,121,553.86		39,121,553.8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700,000.00				135,601,000.00							152,301,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6,700,000.00				135,601,000.00							152,301,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968,426.99		-3,968,426.99		
1. 提取盈余公积								3,968,426.99		-3,968,426.9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803,183.69					-2,803,183.69
1. 本期提取								3,822,772.56					3,822,772.56
2. 本期使用								6,625,956.25					6,625,956.25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6,700,000.00				164,728,396.74			730,783.13	22,783,956.10		168,351,949.67		423,295,085.6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6,700,000.00				164,728,396.74			730,783.13	22,783,956.10	168,914,665.72	423,857,801.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700,000.00				164,728,396.74			730,783.13	22,783,956.10	168,914,665.72	423,857,801.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1,621,965.00				569,432,871.39			-730,783.13	2,432,832.66	11,890,493.98	734,647,379.90
(一) 综合收益										24,328,326.	24,328,326.

总额										64	326.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1,621,965.00				569,432,871.39						721,054,836.3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51,621,965.00				569,432,871.39						721,054,836.3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432,832.66	-12,437,832.66		-10,005,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432,832.66	-2,432,832.6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05,000.00		-10,005,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730,783.13			-730,783.13
1. 本期提取								4,752,557.87			4,752,557.87

2. 本期使用								-5,483,341.00			-5,483,341.0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8,321,965.00				734,161,268.13				25,216,788.76	180,805,159.70	1,158,505,181.5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29,127,396.74			3,533,966.82	18,815,529.11	133,198,822.80	234,675,715.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29,127,396.74			3,533,966.82	18,815,529.11	133,198,822.80	234,675,715.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700,000.00				135,601,000.00			-2,803,183.69	3,968,426.99	35,715,842.92	189,182,086.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684,269.91	39,684,269.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700,000.00				135,601,000.00						152,301,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6,700,000.00				135,601,000.00						152,301,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											

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968,426.99	-3,968,426.99	
1. 提取盈余公积									3,968,426.99	-3,968,426.9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803,183.69		-2,803,183.69
1. 本期提取									3,822,772.56		3,822,772.56
2. 本期使用									6,625,956.25		6,625,956.25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6,700,000.00				164,728,396.74			730,783.13	22,783,956.10	168,914,665.72	423,857,801.69

三、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地址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由济源市清源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济源市清源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以2008年1月31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43,921,836.42元为基础,折合公司的注册资本40,000,000.00元,扣除向股东现金分红1,135,186.44元,其余2,786,649.98元计入资本公积。根据公司2011年1月29

日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2015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许可[2015]540号文《关于核准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1,67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0.53元，并于2015年4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为218,321,965股，注册资本为218,321,965元。

本公司注册地址：济源市轵城镇207国道东侧正兴玉米公司北邻，法定代表人：王志清，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1774787121。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环保产业的水处理领域；主要产品包括有机磷类水处理剂、聚合物类水处理剂、化工原料销售，工程施工及水处理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4月25日批准报出。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13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清水源(上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	100
济源市清源商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	100
艾驰环保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	100
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	100
汝州同生水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	100	100
开封市同生水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	100	100
漯河同生淞江水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	100	100
漯河瑞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	100	100
郑州同生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	100	100
濮阳同生中宇水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	100	100
河南国威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	100	100
洛阳同生水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	100	100
晋城同生水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	100	1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11户，其中：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艾驰环保有限公司	新设
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汝州同生水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开封市同生水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漯河同生淞江水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漯河瑞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郑州同生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濮阳同生中宇水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南国威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洛阳同生水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晋城同生水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营业周期。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

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无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

负债)、应收款项、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

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无

14、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

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

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5	15.8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生物资产

无

20、油气资产

无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权许可使用费等。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50	实际使用寿命
特许经营权	10、30	协议约定期限
非专利技术	7-10	
专利许可使用费	6	
软件	5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2、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

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23、长期待摊费用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25、预计负债

26、股份支付

无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建安劳务、应税销售服务收入、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等	17%、13%、6%、即征即退 70%
消费税	无	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营业税	营改增之前的应纳税营业额	5%或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清水源(上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济源市清源商贸有限公司	25%
艾驰环保有限公司	25%
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简称：同生环境）	25%
汝州同生水务有限公司	25%
开封市同生水务有限公司	25%
漯河同生淞江水务有限公司	三免三减半
漯河瑞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
郑州同生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	25%
濮阳同生中宇水务有限公司	25%
河南国威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25%
洛阳同生水务有限公司	25%
晋城同生水务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根据2015年12月25日河南科学技术厅下发的豫科（2015）172号文，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编号为GR20154100018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本公司2015年—2017年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

2016年公司之子公司漯河同生松江水务有限公司备案“环保、节能节水项目”，自2016年至2018年免征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漯河瑞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享受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即按照应纳税所得额的50%为基数、20%的所得税税率计算缴纳所得税。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7,667.28	18,057.30
银行存款	322,412,623.13	144,844,296.94
其他货币资金	9,651,643.68	1,500,000.00
合计	332,141,934.09	146,362,354.24

其他说明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9,651,643.68	1,500,000.00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126.93%，主要系本期募集资金。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5,151,080.12	41,154,238.91
商业承兑票据		1,350,000.00
合计	35,151,080.12	42,504,238.9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0.00
商业承兑票据	0.00
合计	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5,707,619.01	
合计	55,707,619.01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0.00
合计	0.00

其他说明

期末无已贴现未到期或质押的应收票据。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1,991,429.76	100.00%	11,073,850.62	9.89%	100,917,579.14	57,393,577.47	100.00%	3,704,965.08	6.46%	53,688,612.39
合计	111,991,429.76	100.00%	11,073,850.62	9.89%	100,917,579.14	57,393,577.47	0.00%	3,704,965.08	6.46%	53,688,612.3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87,952,441.45	4,397,622.07	5.00%
1 年以内小计	87,952,441.45	4,397,622.07	5.00%
1 至 2 年	15,044,217.81	1,504,421.78	10.00%
2 至 3 年	2,097,990.10	629,397.03	30.00%
3 年以上	6,896,780.40	4,542,409.74	66.00%
3 至 4 年	4,075,871.44	2,037,935.72	50.00%
4 至 5 年	1,582,174.71	1,265,739.77	80.00%
5 年以上	1,238,734.25	1,238,734.25	100.00%
合计	111,991,429.76	11,073,850.6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338,648.1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030,237.38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无	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汝州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8,021,776.48	16.09	901,088.82
鹿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830,941.36	7	783,094.14
潢川县城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4,214,400.00	3.76	210,720.00
BRENNTAG	4,176,283.51	3.73	208,814.18
漯河市郾城区淞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852503.00	3.44	192,625.15
合计	38,095,904.35	34.02	2,296,342.2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95.13%，主要系本期新增合并同生环境所致。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447,615.80	94.66%	2,134,692.72	88.93%
1 至 2 年	423,482.01	3.22%	83,079.67	3.46%
2 至 3 年	80,079.67	0.61%	56,095.01	2.34%
3 年以上	198,529.80	1.51%	126,610.75	5.27%
合计	13,149,707.28	--	2,400,478.15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江苏晟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929,757.06	52.70	2016年12月	设备预付款
溪川工业机械(苏州)有限公司	825,000.00	6.28	2016年4月、9月	设备预付款
长葛市长润钢结构有限公司	696,000.00	5.29	2016年9月、12月	项目未完工
重庆市水利电力建筑勘测设计研究院	433,000.00	3.29	2016年8月、11月	项目未完工
阎传海	431,810.00	3.28	2016年8月、11月	项目未完工
合计	9,315,567.06	70.84		

其他说明: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447.80%，主要是由于本期合并同生环境，相应工程类预付设备工程款增加所致。

7、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无

8、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无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641,160.06	100.00%	753,003.65	5.52%	12,888,156.41	2,216,977.63	100.00%	127,759.37	5.76%	2,089,218.26
合计	13,641,160.06	100.00%	753,003.65	5.52%	12,888,156.41	2,216,977.63	100.00%	127,759.37	5.76%	2,089,218.2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1,717,171.87	585,858.60	5.00%
1 至 2 年	4,650.50	465.05	10.00%
2 至 3 年	505,800.00	151,740.00	30.00%
3 年以上	27,390.00	14,940.00	55.00%
3 至 4 年	24,900.00	12,450.00	50.00%
4 至 5 年	0.00	0.00	0.00%
5 年以上	2,490.00	2,490.00	100.00%
合计	12,255,012.37	753,003.6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42,350.5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7,106.29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无	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288,756.00	172,545.00
备用金	233,489.09	41,825.50
承兑托收	715,800.00	1,818,800.00
其他		4,140.16
应收出口退税	1,386,147.69	
其他应收及暂付款项	10,980,795.84	179,666.97
代垫款	36,171.44	
合计	13,641,160.06	2,216,977.6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宋颖标、钟盛	往来款	10,124,178.80	1 年以内	74.22%	506,208.94

应收出口退税	应收出口退税	1,386,147.69	1 年以内	10.16%	
承兑托收	承兑托收	715,800.00	1 年以内	5.25%	35,790.00
郑州中宇环保科 技有限公司	暂付款	500,000.00	2 至 3 年	3.67%	150,000.00
保证金	保证金	226,956.00	1 年以内	1.66%	11,347.80
合计	--	12,953,082.49	--	94.96%	703,346.7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58.64%，主要系应收出口退税增加和本期合并同生环境增加所致。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199,465.41		21,199,465.41	16,617,109.23		16,617,109.23
在产品	9,088,162.24		9,088,162.24	6,362,643.86		6,362,643.86
库存商品	8,363,897.16		8,363,897.16	10,987,287.38		10,987,287.38
包装物	3,288,377.07		3,288,377.07	2,357,693.28		2,357,693.28
自制半成品	1,339,239.01		1,339,239.01	2,240,606.85		2,240,606.85
发出商品	71,682.30		71,682.30			

工程施工	133,907,474.20		133,907,474.20			
合计	177,258,297.39		177,258,297.39	38,565,340.60		38,565,340.60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期末存货可收回净值高于账面价值，无需计提跌价准备。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
			出售减少	其他减少		
汝州石庄污水项目	1,107,245.68	997,205.06			2,104,450.74	5.5
濮阳户部寨污水处理厂	946,825.73	809,850.08			1,756,675.81	5.5
晋开中水回用项目	404,436.38	74,584.45		479,020.83		5.5
伊川一污升级改造BOT	524,295.18	371,084.57		895,379.75		5.5
伊川二污	79,475.84	472,789.16			552,265.00	5.5
山西晋煤华昱	130,761.75	330,157.54			460,919.29	5.5
合计	3,193,040.56	3,055,670.86		1,374,400.58	4,874,310.84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无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60,000,000.00
待抵扣进项税	5,520,640.95	
预缴税金	413,044.19	
待摊费用	4,000.08	
其他	700,000.00	
合计	6,637,685.22	60,000,000.00

其他说明：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000,000.00		2,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类				
---	--	--	--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中原环保伊川水务有限公司	0.00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	
合计	0.00	2,000,000.00		2,000,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其他说明

无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	----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清水源（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		-6,640.99						593,359.01	
陕西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122,200.00								65,122,200.00	
中原环				-30,243						4,821,8	

保开封同生工业水务有限公司				.23						82.09	
中原环保同生漯河水务有限公司				395,426.17						10,156,605.57	
小计		65,722,200.00		358,541.95						80,694,046.67	
合计		65,722,200.00		358,541.95						80,694,046.67	

其他说明

18、投资性房地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19、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4,675,044.55	78,407,711.28	2,559,596.97	6,691,428.11	2,663,243.01	154,997,023.92
2.本期增加金额	71,058,652.92	2,881,549.80	499,152.99	2,770,975.91	3,703,705.99	80,914,037.61

(1) 购置	322,211.90	2,078,522.98	0.00	195,327.41	69,600.61	2,665,662.90
(2) 在建工程转入	70,736,441.02	803,026.82		2,229,481.27	2,612,297.19	76,381,246.30
(3) 企业合并增加			499,152.99	346,167.23	1,021,808.19	1,867,128.41
3.本期减少金额		1,364,776.88	245,850.00	103,100.00	643,545.31	2,357,272.19
(1) 处置或报废		1,364,776.88	245,850.00	103,100.00	643,545.31	2,357,272.19
4.期末余额	135,733,697.47	79,924,484.20	2,812,899.96	9,359,304.02	5,723,403.69	233,553,789.3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8,479,820.19	44,376,754.88	1,795,052.08	5,997,048.67	1,662,456.71	72,311,132.53
2.本期增加金额	4,632,036.43	9,735,696.77	466,380.66	878,358.38	1,371,666.00	17,084,138.24
(1) 计提	4,632,036.43	9,735,696.77	198,303.22	564,162.03	545,107.83	15,675,306.28
(2) 企业合并增加			268,077.44	314,196.35	826,558.17	1,408,831.96
3.本期减少金额		884,268.17	233,557.22	97,945.00	611,369.50	1,827,139.89
(1) 处置或报废		884,268.17	233,557.22	97,945.00	611,369.50	1,827,139.89
4.期末余额	23,111,856.62	53,228,183.48	2,027,875.52	6,777,462.05	2,422,753.21	87,568,130.8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2,621,840.85	26,696,300.72	785,024.44	2,581,841.97	3,300,650.48	145,985,658.46
2.期初账面价值	46,195,224.36	34,030,956.40	764,544.89	694,379.44	1,000,786.30	82,685,891.3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1) 本期计提的折旧额为15,675,306.28元、合并增加的折旧额为1,408,831.96元。

(2) 期末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暂时闲置情况。

(3) 公司于2015年7月与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签订房屋定制合同，购买北京民企总部基地28号、30号楼，截止2016年12月31日已投入使用，尚未办妥产权证书。

20、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3万吨水处理剂扩建项目	17,793,999.77		17,793,999.77	3,296,558.00		3,296,558.00

废酸液资源化利用扩建项目	80,000.00		80,000.00	75,471.70		75,471.70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8,451,616.79		18,451,616.79	1,510,953.51		1,510,953.51
营销中心项目	257,135.30		257,135.30	1,112,158.22		1,112,158.22
北京营销中心房屋						
零星工程						
漯河瑞泰环保产业科技园项目--厂区及公租房	9,206,496.59		9,206,496.59			
合计	45,789,248.45		45,789,248.45	5,995,141.43		5,995,141.4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3万吨水处理剂扩建项目	105,000.00	3,296,558.00	14,497,441.77			17,793,999.77	16.95%	24.12%				募股资金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5,000,000.00	1,510,953.51	16,940,663.28			18,451,616.79	41.00%	35.80%				募股资金
营销中心项目	25,000,000.00	1,112,158.22	17,980,426.15	18,835,449.07		257,135.30	71.92%	75.07%				募股资金
漯河瑞泰环保产业科技园项	18,600,000.00		9,206,496.59			9,206,496.59	49.50%	65.00%				其他

目--厂 区及 公租 房												
北京 营销 中心 房屋	56,476 ,700.0 0		56,476 ,650.0 0	56,476 ,650.0 0			100.00 %	100.00 %				其他
合计	250,07 6,700. 00	5,919, 669.73	115,10 1,677. 79	75,312 ,099.0 7		45,709 ,248.4 5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情况，无需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用材料	2,972,874.93	
合计	2,972,874.93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经营权	软件	专利许可使用费及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6,763,347.28				169,031.00	300,000.00	27,232,378.28
2.本期增加金额	5,218,501.21			107,315,031.70	142,944.44	490,000.00	113,166,477.35
(1) 购置					134,444.44		134,444.4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5,218,501.21			73,040,163.73	8,500.00	490,000.00	78,757,164.94
自建				34,274,867.97			34,274,867.9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1,981,848.49			107,315,031.70	311,975.44	790,000.00	140,398,855.6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	2,344,716.76				133,488.40	300,000.00	2,778,205.16

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674,426.99			22,730,603.15	40,565.33	468,333.29	23,913,928.76
(1) 计提	578,754.47			2,696,061.60	32,065.33	22,023.80	3,328,905.20
合并形成	95,672.52			20,034,541.55	8,500.00	446,309.49	20,585,023.5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019,143.75			22,730,603.15	174,053.73	768,333.29	26,692,133.9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8,962,704.74			84,584,428.55	137,921.71	21,666.71	113,706,721.71
2.期初账面价值	24,418,630.52				35,542.60		24,454,173.1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示踪型阻垢分散剂的研发及应用		4,567,191.58				4,567,191.58		
氯代环己烷产品的研制		392,177.89				392,177.89		
十二烷基二甲基苯基氯化铵生产工艺的研究		372,226.81				372,226.81		
多氨基多醚基亚甲基膦酸(PAPEM P)产品的研制		657,266.84				657,266.84		
羟基亚乙基二膦酸及其配套产品连续生产工艺技术的开发	2,867,335.86	1,839,050.40						4,706,386.26
溶剂法水解聚马来酸酐产品的研制		1,154,324.66				1,154,324.66		

重金属污染土壤及水体修复技术的研究与开发		774,493.96				418,875.05		355,618.91
合计	2,867,335.86	9,756,732.14				7,562,062.83		5,062,005.17

其他说明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397,609,650.26				397,609,650.26
合计		397,609,650.26				397,609,650.26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对上述商誉按预计的现金流量测算预计的现金流量现值，经测试，未发现减值迹象，无需对上述商誉余额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上海营销中心装修费	340,998.39	32,910.00	124,636.12		249,272.27

环保协会会费		5,666.73	1,666.65	4,000.08	
晋开 900 吨脱盐水项目反渗透膜元件		1,451,533.25	241,733.53		1,209,799.72
晋开 300/500 吨脱盐水处理站防腐油漆施工		198,198.20	3,303.30		194,894.90
合计	340,998.39	1,688,308.18	371,339.60	4,000.08	1,653,966.89

其他说明

晋开900吨脱盐水项目反渗透膜元件、环保协会会费项目系合并同生环境增加，其他减少项目为剩余一年摊销期项目，重分类其他流动资产。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768,421.32	2,546,395.42	3,822,074.45	573,311.1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5,641.05	16,410.26		
固定资产	3,356,732.36	503,862.94	3,869,677.60	580,451.64
递延收益	6,020,166.90	903,025.04	6,151,040.10	922,656.02
合计	21,210,961.63	3,969,693.66	13,842,792.15	2,076,418.8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69,693.66		2,076,418.8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0.00	0.00
可抵扣亏损	6,618,744.77	460,611.84
资产减值准备	58,432.95	10,650.00
合计	6,677,177.72	471,261.8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	20,321.31		
2019 年	43,455.32		
2020 年	1,265,778.68	460,611.84	
2021 年	5,289,189.46		
合计	6,618,744.77	460,611.84	--

其他说明：

无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设备款	8,714,054.95	16,615,367.10
合计	8,714,054.95	16,615,367.10

其他说明：

无

31、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无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303,287.36	3,000,000.00
合计	19,303,287.36	3,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57,266,323.66	32,216,041.64
应付工程款	10,080,926.09	592,199.60
应付设备款	33,396,985.90	1,870,923.95
应付其他款	1,801,392.22	1,314,787.20
合计	102,545,627.87	35,993,952.3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州市新之地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235,200.00	未到结算期
安徽国祯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6,230.00	未到结算期
杭州和利时自动化有限公司	158,000.0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599,430.00	--

其他说明：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36、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4,774,645.39	2,814,243.71
合计	4,774,645.39	2,814,243.7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1) 截止2016年12月31日，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2) 截止2016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37、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短期薪酬	2,553,209.12	26,471,259.27	26,321,140.25	2,703,328.1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88,993.48	2,552,230.26	36,763.22
合计	2,553,209.12	29,060,252.75	28,873,370.51	2,740,091.3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44,350.16	22,652,420.86	22,262,550.53	2,634,220.49
2、职工福利费		1,781,714.82	1,781,714.82	
3、社会保险费		1,067,099.29	1,049,548.64	17,550.65
其中：医疗保险费		853,118.52	838,820.99	14,297.53
工伤保险费		149,050.31	147,441.65	1,608.66
生育保险费		64,930.46	63,286.00	1,644.46
4、住房公积金		601,095.40	596,475.40	4,62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08,858.96	368,604.90	630,526.86	46,937.00
欠薪保障费		324.00	324.00	
合计	2,553,209.12	26,471,259.27	26,321,140.25	2,703,328.1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429,631.22	2,395,400.43	34,230.79
2、失业保险费		159,362.26	156,829.83	2,532.43
合计		2,588,993.48	2,552,230.26	36,763.22

其他说明：

无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614,608.50	1,521,530.68
企业所得税	10,190,629.02	1,753,385.14
个人所得税	48,452.82	19,948.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8,076.21	66,507.60
土地使用税	300,107.39	
房产税	40,519.66	
教育费附加	299,527.78	191,827.27
印花税	17,894.70	8,153.21
合计	16,919,816.08	3,561,352.30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375.10%，主要系本期新增合并子公司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所致。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59,855.71	58,755.71
社保金	21,736.20	16,341.58
代垫款	772,754.17	566,233.07

暂收款	5,199,304.65	
其他	410,065.31	93,355.11
股权转让款	39,073,320.00	
往来款	6,911,591.00	
合计	52,448,627.04	734,685.47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其他应付款的其他说明：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较期初增加7038.92%，主要系本期增加的应付陕西安得股权转让款和因合并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而增加的借款和暂收款所致。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计一年内转入利润表的递延收益	130,873.19	130,873.19
合计	130,873.19	130,873.19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进项税转出	1,550,107.30	2,541,999.94
合计	1,550,107.30	2,541,999.9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息				
合计	--	--	--								

其他说明：

无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151,040.10	7,000,000.00	130,873.20	13,020,166.90	
减：预计一年内转入利润表的递延收益	-130,873.19			-130,873.19	
合计	6,020,166.91	7,000,000.00	130,873.20	12,889,293.7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资金	6,151,040.10		130,873.20		6,020,166.90	与资产相关
漯河瑞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产业园公租房补助项目				7,000,000.00	7,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151,040.10		130,873.20	7,000,000.00	13,020,166.90	--

其他说明：

※1根据济源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11】105号文和济财预(2013)第0934号文的规定，公司2013年收到市政府根据土地出让金返还拨付的企业发展资金6,249,195.00元，2015年4月公司成功上市，符合确认政府补助的条件，公司将其转入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核算，截至公司2016年12月31日，该土地已摊销48个月，剩余552个月，递延收益在该土地剩余摊销期间平均摊销。

※2其他变动系并购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产生，根据临颖县人民政府文件临政文【2014】114号文——临颖县人民政府关于临颖县2014年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分配和使用的批复，公司之子公司漯河瑞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公租房建设项目符合文件补贴条件，于2015年收到补贴金额7,000,000.00元。符合确认政府补助的条件，公司将其转入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核算，截至公司2016年12月31日，该项目尚属于建设期。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6,700,000.00	31,561,965.00		120,060,000.00		151,621,965.00	218,321,965.00

其他说明：

1、根据本公司2016年3月25日《关于201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5)，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8股，增加120,060,000股，转增实施后总股本增至186,760,000股。

2、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490号文《关于核准河南清水源科技股有份有限公司向钟盛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

(1)公司以49,480.00万元的交易价格购买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其中现金对价为17,252万元，此外向钟盛、宋颖标增发新股共1,4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23.02元。发行股份支付的对价共计32,228万元，计入“股本”人民币1,4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30,828万元，上述事项，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16】000695号验资报告验证。

(2)公司以非公开募集方式向3名发行对象发行股份17,561,965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23.40元，截至2016年9月1日止，公司共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410,949,981.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12,883,742.46元(包含可抵扣进项税708,597.85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8,066,238.54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17,561,965.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381,212,871.39元，上述事项，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16】000768号验资报告验证。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64,728,396.74	689,492,871.39	120,060,000.00	734,161,268.13
合计	164,728,396.74	689,492,871.39	120,060,000.00	734,161,268.1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变动情况详见本附注七. 注释53变动说明。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5,165.30			85,165.30		85,165.3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5,165.30			85,165.30		85,165.3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5,165.30			85,165.30		85,165.3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730,783.13	4,752,557.87	5,483,341.00	
合计	730,783.13	4,752,557.87	5,483,341.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783,956.10	2,432,832.66		25,216,788.76
合计	22,783,956.10	2,432,832.66		25,216,788.7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8,351,949.67	133,198,822.8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8,351,949.67	133,198,822.8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300,687.30	39,121,553.8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432,832.66	3,968,426.99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10,005,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5,214,804.31	168,351,949.6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41,831,044.72	324,915,147.36	349,838,816.74	258,322,665.46
其他业务	19,419,351.87	16,204,897.69	48,194,758.20	46,376,378.32
合计	461,250,396.59	341,120,045.05	398,033,574.94	304,699,043.78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86,028.89	995,305.90
教育费附加	644,956.15	597,183.54
房产税	107,926.85	
土地使用税	751,703.96	
车船使用税	3,071.88	
印花税	107,254.25	
营业税	15,000.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429,970.80	398,122.36
合计	3,245,912.78	1,990,611.80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装卸费	9,785,844.79	4,538,866.88
运输费	15,105,127.40	12,417,655.21
展览费	379,781.31	306,217.36
宣传费	42,658.47	489,038.69
差旅费	1,072,567.04	474,873.59
职工薪酬	3,219,310.14	2,169,390.49
业务招待费	181,329.81	526,689.20
佣金	136,673.28	59,442.58
其它费用	3,502,336.13	1,444,219.25
营销中心摊销费用	124,636.12	
合计	33,550,264.49	22,426,393.25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982,913.15	6,512,359.00
办公费	409,300.24	208,108.88
业务招待费	1,909,589.21	1,381,067.58
差旅费	919,823.47	823,069.15
折旧摊销费用	3,743,554.46	1,951,834.29
通讯费	109,552.18	172,280.66
税金	433,405.16	1,271,001.83
安全生产费	4,752,557.87	3,822,772.56
科研费用	8,878,068.13	10,482,075.76
汽车费用	510,704.12	455,800.39
咨询费	3,503,308.27	1,653,962.25
其它费用	2,701,773.16	2,316,790.22
合计	37,854,549.42	31,051,122.57

其他说明：

无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07,712.08	111,333.33
减：利息收入	611,096.16	350,014.97
汇兑损益	-1,137,320.49	-1,978,149.34
其他	231,945.98	113,249.98
合计	-908,758.59	-2,103,581.00

其他说明：

财务费用本期较上期增加56.80%，主要系本期利息支出增加且汇兑收益减少所致。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827,750.81	1,345,893.65
合计	2,827,750.81	1,345,893.65

其他说明：

无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8,541.95	
理财产品收益	2,487,867.12	656,323.29
合计	2,846,409.07	656,323.29

其他说明：

无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37,973.29	
政府补助	1,200,773.20	4,990,054.90	1,200,773.20
控股合并合并成本小于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公允价值的金额		15.50	
收到退增值税款	963,358.86		
其他	324,221.17	400.00	324,221.17
合计	2,488,353.23	5,428,443.69	1,524,994.3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资金	济源人民政府					130,873.20	98,154.90	与资产相关

企业发展资金	济源市财政局	补助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扶持资金	济源市财政局	补助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出口信用保险专项扶持资金	济源市财政局						20,9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发展计划项目	济源市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项目扶持	济源市科技局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经济突出贡献企业扶持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项目扶持	济源人民政府					525,000.00	501,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国际化经营能力补助金	济源市财政局					35,700.00		与收益相关
质量兴市表彰奖励	济源人民政府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质量兴市表彰奖励	济源人民政府					2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伤预防费	济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出口信保项目补贴	济源市财政局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出口信保项目补贴	济源市财政局					19,200.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处稳岗补贴						9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1,200,773.20	4,990,054.90	--

其他说明：

2. 政府补助明细列示如下：

本期发生额			
序号	补助内容	依据文件	补贴金额
1	企业国际化经营能力补助金	济财预(2015)1199号	35,700.00
2	质量兴市表彰奖励	济源人民政府(2014)43号	50,000.00
3	质量兴市表彰奖励	济政【2016】18号	280,000.00
4	工伤预防费	济人社(2015)22号	10,000.00
5	科技创新奖励	济政【2016】23号	525,000.00
6	出口信保项目补贴	济财预(2016)548号	60,000.00
7	出口信保项目补贴	济财预(2016)831号	19,200.00
8	失业保险处稳岗补贴	豫人政(2016)30号	90,000.00
9	企业发展资金	济源人民政府(2011)105号	130,873.20
合 计			1,200,773.20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49,531.3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49,531.31	4,255.31	249,531.31
对外捐赠	50,000.00		50,000.00
其他	265,515.11		265,515.11
合计	565,046.42	4,255.31	565,046.42

其他说明：

无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631,341.28	6,672,862.75
递延所得税费用	-601,680.07	-1,089,814.05
合计	9,029,661.21	5,583,048.7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8,330,348.5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249,552.2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186,498.6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9,175.3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409,886.0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4,013.4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53.1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18,538.26
所得税费用	9,029,661.21

其他说明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各类补助	1,069,900.00	4,675,000.00
利息收入	611,096.16	350,014.97
其它营业外收入	324,221.17	310,109.89
暂收往来款	48,874,302.96	
保证金	5,476,957.88	
合计	56,356,478.17	5,335,124.8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手续费付现	34,451,817.84	33,939,353.43
营业外支出付现	321,377.08	
其他暂付款	103,675,052.90	3,752,341.09
保证金	8,560,872.40	
合计	147,009,120.22	37,691,694.5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收购子公司现金等价物减去企业取得子公司支付价款的差额		22,052.50
合计		22,052.5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募集资金发行费	12,175,144.61	5,830,000.00
其他	22,871,210.63	
合计	35,046,355.24	5,83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9,300,687.30	39,121,553.86
加：资产减值准备	2,827,750.81	1,345,893.6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675,306.28	15,014,948.63
无形资产摊销	3,328,905.20	558,961.9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1,339.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9,531.31	-433,717.9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44,621.42	136,566.5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46,409.07	-656,323.2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1,680.07	-1,089,814.0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173,443.48	10,701,819.3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156,371.38	-32,134,624.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766,505.40	-4,247,312.3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86,743.32	28,317,952.0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2,490,290.41	144,862,354.2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4,862,354.24	66,288,347.2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7,627,936.17	78,574,007.0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72,520,000.00
其中：	--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552,756.35
其中：	--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68,967,243.65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22,490,290.41	144,862,354.24
其中：库存现金	77,667.28	18,057.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2,412,623.13	144,844,296.9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2,490,290.41	144,862,354.2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	9,651,643.68	1,500,000.00

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其他说明：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651,643.68	票据保证金
合计	9,651,643.68	--

其他说明：

无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1,930,204.24	6.9370	13,389,826.81
欧元	5,087.58	7.3068	37,173.93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2,641,237.03	6.9370	18,322,261.28
欧元	355,668.00	7.3068	2,598,794.94
港币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13,152.31	6.9370	784,937.57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4,400.00	6.9370	30,522.80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79、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16年07月19日	494,800,000.00	100.00%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	2016年07月19日	股权变更	84,977,071.85	25,314,822.60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济源市清源商贸有限公司
--现金	172,52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322,280,000.00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494,8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97,868,412.42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96,931,587.58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13,559,085.51	13,559,085.51
应收款项	54,012,361.37	54,012,361.37
存货	109,285,537.85	109,285,537.85
固定资产	458,296.45	458,296.45
无形资产	82,946,469.90	82,946,469.90
其它流动资产	1,072,983.78	1,072,983.7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	2,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4,613,304.72	14,613,304.72
在建工程	8,746,726.74	8,746,726.74
其它非流动资产	11,326,823.54	11,326,823.54
负债：		
借款	112,850,000.00	112,850,000.00
应付款项	79,586,366.48	79,586,366.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470,127.62	470,127.62
其它非流动负债	7,000,000.00	7,000,000.00
减：专项储备	246,683.34	246,683.34
净资产	98,115,095.76	98,115,095.76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97,868,412.42	97,868,412.42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无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新设立全资子公司艾驰环保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6、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清水源(上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环保领域工程施工、专用设备销售	100.00%		设立
济源市清源商贸有限公司	济源	济源	化工原料批发与销售	100.00%		购买
艾驰环保有限公司	美国	马萨诸塞州	水处理产品的销售和环保服务	100.00%		新设
汝州同生水务有限公司	汝州市	汝州市煤山区	污水处理；水处理设备产品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开封市同生水务有限公司	开封市	开封市祥符区	污水处理；安装水处理设备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漯河同生淞江水务有限公司	漯河市	漯河市郾城区	污水处理；水处理设备产品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漯河瑞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漯河市	临颖县	环保设备安装；水处理产品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郑州同生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金水区	设计、安装水处理设备；水处理设备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河南国威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	化工产品、水处理设备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洛阳同生水务有限公司	洛阳市	洛阳市	污水、污泥处理，中水回用技术服务，水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处理设备的设计、安装，水泵、阀门及建材的销售，水运营服务			
晋城同生水务有限公司	泽州县	山西省泽州县周村镇周村	污水处理；水处理设备产品销售	100.00%		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清水源(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投资	30.00%		权益法
陕西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内	西安	专用化学用品制造业	41.15%		权益法
中原环保开封同生工业水务有限公司	开封市	开封市祥符区	污水处理；中水利用；设计、安装水处理设备。	20.00%		权益法
中原环保同生漯河水务有限公司	漯河市	临颍县产业集聚区经一路中段	污水、污泥处理、中水利用；设计、安装水处理设备；承	25.00%		权益法

			接水处理工程		
--	--	--	--------	--	--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15,087,627.12	11,240,669.18
非流动资产	102,468,489.08	108,038,059.23
资产合计	117,556,116.20	119,278,728.41
流动负债	12,042,420.10	19,308,390.73
非流动负债	39,600,000.00	40,000,000.00
负债合计	51,642,420.10	59,308,390.73
	0.00	
少数股东权益	65,913,696.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5,331,846.67	59,970,337.6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0.00	
调整事项	0.00	
--商誉	0.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40,000.00	
--其他	15,571,846.67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0.0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20,750,004.47	
营业收入	3,868,120.51	23,126,416.13
净利润	0.00	4,983,050.2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0.00	
其他综合收益	3,868,120.51	
综合收益总额	0.00	4,983,050.2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本公司于2016年12月28日取得陕西安得41.1541%的股权，于2017年1月持股比例达到51%作为控股子公司按成本法核算，故此处未作为重要的联营企业披露。

中原环保开封同生工业水务有限公司、中原环保同生漯河水务有限公司系公司于2016年7月19日合并同生环境引起增加。按持股比例计算的清水源（北京）投资有限公司净资产份额与账面投资差额系各方出资未全部到位所致。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本公司采取限额政策以规避对任何金融机构的信贷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占本公司应收款项总额34.02%。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货币资金	332,141,934.09	332,141,934.09	332,141,934.09		
应收票据	35,151,080.12	35,151,080.12	35,151,080.12		
应收账款	100,917,579.14	111,991,429.76	111,991,429.76		
其他应收款	12,888,156.41	13,641,160.06	13,641,160.06		
其他流动资产	6,637,685.22	6,637,685.22	6,637,685.22		
小计	487,736,434.98	499,563,289.25	499,563,289.25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票据	19,303,287.36	19,303,287.36	19,303,287.36		
应付账款	102,545,627.87	102,545,627.87	102,545,627.87		
其他应付款	52,448,627.04	52,448,627.04	52,448,627.04		
小计	274,297,542.27	274,297,542.27	274,297,542.27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货币资金	146,362,354.24	146,362,354.24	146,362,354.24		
应收票据	42,504,238.91	42,504,238.91	42,504,238.91		
应收账款	53,688,612.39	57,393,577.47	57,393,577.47		
其他应收款	2,089,218.26	2,216,977.63	2,216,977.63		
其他流动资产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小计	304,644,423.80	308,477,148.25	308,477,148.25		
应付票据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应付账款	35,993,952.39	35,993,952.39	35,993,952.39		

其他应付款	734,685.47	734,685.47	734,685.47		
小计	39,728,637.86	39,728,637.86	39,728,637.86		

3. 市场风险

4. 外汇风险

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等有关，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国内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出口业务以美元结算，因此汇率变动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公司通过及时结汇控制汇率波动对利润的影响，报告期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较小，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1) 报告期内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 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	欧元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930,204.24	5,087.58
应收账款	2,641,237.03	355,668.00
其他应收款	4,400.00	
小计	4,575,841.27	360,755.58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113,152.31	
小计	113,152.31	

(3) 敏感性分析：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及欧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约3,095,767.33元；如果人民币对欧元升值或贬值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约263,596.89元。

5.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的不利影响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	--	--	--	--

量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济源市轵城镇207国道东侧正兴玉米公司北邻	环保产业的水处理领域	218,321,96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志清。

其他说明：

实际控制人名称	类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王志清	自然人	43.64	43.64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新华联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股东
河南济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
山东东岳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朱晓军	公司高管
赵卫东	公司高管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山东东岳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5,598.29	252,564.1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 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 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 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 日	委托/出包终止 日	托管费/出包费 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 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 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 毕
王志清	20,000,000.00	2016年07月05日	2017年07月05日	否
段雪琴	10,000,000.00	2016年11月15日	2017年11月15日	否
王志清 段雪琴、清 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	50,000,000.00	2016年12月13日	2017年12月13日	否
钟盛、宋颖标、清水 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年12月27日	2017年12月26日	否
合计	100,000,000.00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2016年7月5日，本公司由王志清提供担保，自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取得借款2,00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6年7月5日至2017年7月5日。

2016年11月14日，本公司由段雪琴提供担保，自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取得借款1,00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6

年11月15日至2017年11月15日。

2016年12月13日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由王志清、段雪琴提供担保，自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取得借款5,00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6年12月13日至2017年12月13日。

2016年12月27日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由钟盛、宋颖标、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自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龙城支行取得借款2,00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6年12月27日至2017年12月26日。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购买房产	44,034,341.00	12,442,309.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894,198.67	1,458,980.44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山东东岳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76,251.30	3,812.57	49,301.30	2,465.07
应收账款	陕西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650.00	2,782.50		
应收账款	中原环保伊川水务有限公司	466,885.00	46,688.50	1,281,186.00	64,059.30

其他应收款	河南济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15,800.00	35,790.00	1,818,800.00	90,940.00
-------	------------------	------------	-----------	--------------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陕西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073,320.00	
其他应付款	朱晓军	2,803.00	
其他应付款	赵卫东	5,106.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1,146,979.00	12,442,309.00

7、关联方承诺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8、其他**十三、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2015年5月6日，四川省泸州市纳溪区人民法院对公司与四川银鸽竹浆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银鸽”）买卖合同纠纷作出（2015）纳溪民初字第471号《民事调解书》，双方达成的如下协议予以确认：四川银鸽欠公司货款364,980元，定于2015年5月30日前给付64,980元，余额300,000元从2015年6月起每月30日前付50,000元，于2015年11月30日付清。截至本财务报告日，四川银鸽归还165,000元，尚有199,980元未完成给付义务。

2、2015年7月10日，内蒙古自治区额济纳旗人民法院对公司与内蒙古额济纳旗盛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盛源矿业”）买卖合同纠纷作出（2015）额商初字第13号《民事调解书》，对双方达成的如下协议予以确认：盛源矿业欠公司货款331,000元，盛源矿业于2016年12月31日之前支付165,500元，剩余165,500元于2016年12月31日之前一次性付清，公司不再向盛源矿业主张该笔款项的利息、违约金、滞纳金；盛源矿业支付第一笔款项后，公司向盛源矿业出具增值税发票；如盛源矿业未能在2016年12月31日之前支付公司165,500元，则本案诉讼费3,464元应由盛源矿业承担。截至本财务报告日，盛源矿业归还10,000元，尚有231,000元未完成给付义务。

3、2016年2月3日，山西省汾阳市人民法院对公司与山西东辉新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东辉新能”）买卖合同纠纷作出（2014）汾民初字第99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山西东辉新能于该判决生效后15日内给付公司设备款1,077,400元及违约金323,220元，如未依照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2016年4月25日，公司已向山西省汾阳市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截至本财务报告日，山西东辉新能尚未履行上述给付义务。

4、2016年9月29日，鄂尔多斯仲裁委员会对公司与内蒙古伊东集团九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九鼎化工”）买卖合同纠纷作出鄂仲案字[2016]397号裁决书，裁决被申请人九鼎化工在收到该裁决书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支付所欠设备款人民币626,000元及违约金12,520元，如未依照该裁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2016年12月26日，公司已向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截至本财务报告日，九鼎化工尚未履行上述给付义务。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根据公司董事会通过的2016年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2016年末总股份218,321,965.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元（含税），该议案尚待本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除上述事项外，截止财务报告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8、其他**

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669,428.09	100.00%	3,881,734.86	6.62%	54,787,693.23	57,180,577.47	100.00%	3,694,315.08	6.46%	53,486,262.39
合计	58,669,428.09	100.00%	3,881,734.86	6.62%	54,787,693.23	57,180,577.47	100.00%	3,694,315.08	6.46%	53,486,262.3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3,791,664.59	2,689,583.23	5.00%
1 至 2 年	2,153,715.63	215,371.56	10.00%
2 至 3 年	164,386.10	49,315.83	30.00%
3 至 4 年	695,283.78	347,641.89	50.00%
4 至 5 年	536,106.60	428,885.28	80.00%
5 年以上	150,937.07	150,937.07	100.00%
合计	57,492,093.77	3,881,734.8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87,419.7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BRENNTAG	4,176,283.51	7.12	208,814.18
GE Water & Process Technologies	3,813,046.23	6.50	190,652.31
ZSCHIMMER & SCHWARZ MOHSDORF GmbH & Co KG	3,730,198.33	6.36	186,509.92
Giovanni Bozzetto S.p.A.	2,093,933.45	3.57	104,696.67
Stockmeier Chemie GmbH & Co.KG	1,846,455.98	3.15	92,322.80
合计	15,659,917.50	26.70	782,995.8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7,619,079.70	100.00%	66,537.13	0.09%	77,552,542.57	2,216,977.63	100.00%	127,759.37	5.76%	2,089,218.26
合计	77,619,079.70	100.00%	66,537.13	0.09%	77,552,542.57	2,216,977.63	100.00%	127,759.37	5.76%	2,089,218.2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237,561.64	61,878.08	5.00%
1 至 2 年	1,690.50	169.05	10.00%
3 至 4 年	4,000.00	2,000.00	50.00%
5 年以上	2,490.00	2,490.00	100.00%
合计	1,245,742.14	66,537.1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1,222.24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投标保证金	226,956.00	172,545.00
备用金	21,751.90	41,825.50
承兑托收	715,800.00	1,818,800.00
其他		4,140.16
募集资金款	74,987,189.87	
应收出口退税	1,386,147.69	
其他应收及暂付款项	281,234.24	179,666.97
合计	77,619,079.70	2,216,977.6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南同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款	50,987,189.87	1 年以内	65.69%	
郑州同生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款	14,000,000.00	1 年以内	18.04%	
河南国威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款	10,000,000.00	1 年以内	12.88%	
应收出口退税	应收出口退税	1,386,147.69	1 年以内	1.79%	

承兑托收	承兑托收	715,800.00	1 年以内	0.92%	35,790.00
合计	--	77,089,137.56	--	99.32%	35,79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3401.12%，主要系应收出口退税和用于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的募集资金款增加所致。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15,365,252.00		515,365,252.00	2,178,000.00		2,178,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5,715,559.01		65,715,559.01			
合计	581,080,811.01		581,080,811.01	2,178,000.00		2,178,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济源市清源商贸有限公司	178,000.00	800,000.00		978,000.00		
清水源（上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4,000,000.00		6,000,000.00		
艾驰环保有限公司（H2Q INC）		1,289,940.00		1,289,940.00		

河南同生环境 工程有限公司		507,097,312.0 0		507,097,312.0 0		
合计	2,178,000.00	513,187,252.0 0		515,365,252.0 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清水源（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		-6,640.99						593,359.01	
陕西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122,200.00								65,122,200.00	
小计										65,715,559.01	
合计		65,722,200.00		-6,640.99						65,715,559.01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6,152,835.86	278,671,383.01	349,838,816.74	258,322,665.46
其他业务	19,420,954.43	16,206,357.90	47,648,048.73	45,887,948.00
合计	385,573,790.29	294,877,740.91	397,486,865.47	304,210,613.46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640.99	
理财产品	2,487,867.12	656,323.29
合计	2,481,226.13	656,323.29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49,531.31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00,773.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96,573.18	
减：所得税影响额	499,310.28	
合计	2,948,504.7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7%	0.1995	0.19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44%	0.1845	0.184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其他相关资料。
-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